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二段 149 號
電話：(02)2581-7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面	1		-
二、目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5		-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16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19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36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6~37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7~81		六~三七
(七)關係人交易	81~83		三八
(八)質押之資產	84		三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4		四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他	85~122		四一~四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22~123、 125~129		四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22~123、130		四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123、131		四七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23、132~137		四七
(十四)部門資訊	123~124		四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行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榮 鴻 慶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

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1,123,388,959 仟元，對於民國 108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衡量備抵損失金額；另針對已產生信用減損之放款案件，估計未來可能回收之金額衡量減損損失。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十四及四一。因預期信用損失之計算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採用之方法論及重要參數（考量前瞻性資訊之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曝險額）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 覆核管理階層對已產生信用減損之放款案件，評估其預估未來之現金流量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測試授信資產之分類，以評估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之要求。

其他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俊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會計師 郭慈容

郭慈容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1 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7,667,823	3	\$ 60,496,417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一淨額（附註七）		239,210,172	12	191,069,205	10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11,516,965	1	13,580,032	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十一及三九）		483,080,348	23	436,008,517	23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十一及三九）		109,307,916	5	106,071,194	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十二）		1,899,574	-	438,017	-
13000	應收款項一淨額（附註十三及三八）		17,797,050	1	16,993,738	1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		116,128	-	89,235	-
13500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附註十四及三八）		1,112,129,414	54	1,029,803,185	55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六）		1,851,065	-	1,738,636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一淨額（附註十七）		5,289,234	-	2,461,333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一淨額（附註十八）		21,213,428	1	21,546,669	1
18600	使用權資產一淨額（附註十九）		2,344,427	-	-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一淨額（附註二十）		5,650,641	-	5,661,390	-
19000	無形資產一淨額（附註二一）		1,807,755	-	1,837,331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		1,152,968	-	1,325,996	-
19500	其他資產一淨額（附註二二）		3,521,826	-	3,288,862	-
10000	資產總計		\$ 2,075,556,734	100	\$ 1,892,409,757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三）		\$ 73,492,530	4	\$ 60,263,330	3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八）		3,837,825	-	3,781,474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四）		11,060,621	1	14,629,530	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五及三八）		27,226,499	1	30,113,575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		2,568,931	-	1,168,875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六及三八）		1,655,067,703	80	1,520,625,615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七）		73,254,112	4	64,785,252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八）		6,038,982	-	4,211,038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二九）		2,631,696	-	2,385,217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十九）		2,415,515	-	-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		10,044,216	-	9,411,303	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十及三八）		3,691,779	-	3,012,622	-
20000	負債總計		\$ 1,871,330,409	90	\$ 1,714,387,831	91

權益（附註三二）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44,816,031	2	41,016,031	2
31500	資本公積		16,432,561	1	5,893,238	1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51,946,585	3	47,832,994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669,374	-	7,600,814	-
32005	未分配盈餘		25,566,273	1	23,499,036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85,182,232	4	78,932,844	4
32500	其他權益		7,219,939	-	5,396,978	-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
31000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53,567,619	7	131,155,947	7
38000	非控制權益		50,658,706	3	46,865,979	2
30000	權益總計		204,226,325	10	178,021,926	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075,556,734	100	\$ 1,892,409,75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50,914,621	124	\$ 42,033,449	113	21
51000	利息費用	20,968,852	51	14,879,053	40	41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三三及三八）	29,945,769	73	27,154,396	73	10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三）	6,529,180	16	5,475,395	15	19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附註三三）	992,805	2	(92,952)	-	1,168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 實現利益（附註三三）	1,418,151	4	1,107,021	3	28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231)	-	(1,824)	-	(87)
49600	兌換利益	957,910	2	1,558,656	4	(39)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附註十一)	8,707	-	(27,552)	-	132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 註十六）	178,969	1	119,150	-	5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註 三八）	920,012	2	1,786,084	5	(48)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1,005,503	27	9,923,978	27	11
4xxxx	淨 收 益	40,951,272	100	37,078,374	100	10
582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附註十四)	907,741	2	638,721	2	42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三一、 三三及三八）	9,347,180	23	7,792,241	21	20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 三）	1,804,184	4	825,825	2	118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261,344	11	4,884,906	13	(13)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12,708	38	13,502,972	36	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24,630,823	60	\$ 22,936,681	62	7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四）	(4,906,344)	(12)	(4,575,035)	(12)	7
64000	本年度淨利	<u>19,724,479</u>	<u>48</u>	<u>18,361,646</u>	<u>50</u>	7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平衡量數	(94,779)	-	(101,568)	-	(7)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1,376,376	3	437,529	1	215
65205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變動金額來自信用風險	(45,419)	-	-	-	-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	-	(114)	-	(56)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四）	(4,908)	-	<u>1,617,775</u>	<u>4</u>	(100)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合計	<u>1,231,220</u>	<u>3</u>	<u>1,953,622</u>	<u>5</u>	(3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07,989)	(7)	3,910,667	11	(174)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0,295	-	(86,834)	-	1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說明	108年度		107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 3,910,409	10	(\$ 1,482,897)	(4)	364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附註十一)	(9,004)	-	28,193	-	(132)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四)	(247,245)	(1)	(548,490)	(2)	(55)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合計	<u>816,466</u>	<u>2</u>	<u>1,820,639</u>	<u>5</u>	(55)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2,047,686</u>	<u>5</u>	<u>3,774,261</u>	<u>10</u>	(46)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1,772,165</u>	<u>53</u>	<u>\$ 22,135,907</u>	<u>60</u>	(2)
稅後淨利歸屬						
67101	母公司業主	\$ 14,661,111	36	\$ 13,711,971	37	7
67111	非控制權益	<u>5,063,368</u>	<u>12</u>	<u>4,649,675</u>	<u>13</u>	9
67100		<u>\$ 19,724,479</u>	<u>48</u>	<u>\$ 18,361,646</u>	<u>50</u>	7
稅後綜合損益歸屬						
67301	母公司業主	\$ 16,298,352	40	\$ 15,005,116	41	9
67311	非控制權益	<u>5,473,813</u>	<u>13</u>	<u>7,130,791</u>	<u>19</u>	(23)
67300		<u>\$ 21,772,165</u>	<u>53</u>	<u>\$ 22,135,907</u>	<u>60</u>	(2)
每股盈餘(附註三五)						
67500	基 本	<u>\$ 3.50</u>		<u>\$ 3.37</u>		
67700	稀 釋	<u>\$ 3.50</u>		<u>\$ 3.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南華鋼鐵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08 年度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資 本 之 權 益 (附 註 三 二)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三 二)	權 益 總 額			
	股 本	資 本	公 納	保 定 盈 餘 公 納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营 運 機 構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指 定 按 公 允 價 值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791,031	\$ 4,655,555	\$ 44,117,426	\$ 7,538,888	\$ 21,066,873	(\$ 1,564,469)	\$ 5,887,639	\$ -	\$ -	\$ -	\$ 83,144	\$ 122,409,799	\$ 40,623,295	\$ 163,033,09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55,374	-	(\$ 5,887,639)	\$ 5,453,000	-	-	-	(\$ 379,265)	(\$ 16,386)	(\$ 395,651)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 40,791,031	\$ 4,655,555	\$ 44,117,426	\$ 7,538,888	\$ 21,122,247	(\$ 1,564,469)	\$ -	\$ 5,453,000	\$ -	\$ -	\$ 83,144	\$ 122,030,534	\$ 40,606,909	\$ 162,637,443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	3,715,568	-	(3,715,568)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61,926	-	(61,926)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7,342,386)	-	-	-	-	-	(\$ 7,342,386)	-	(\$ 7,342,38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獎勵數	-	9,480	-	-	-	-	-	-	-	-	9,480	-	9,480	-	
C17	股東適時未領取之股利	-	686,631	-	-	-	-	-	-	-	-	686,631	-	686,631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3,711,971	-	-	-	-	-	13,711,971	4,649,675	18,361,646	-	
D3	107 年度其他報後綜合損益	-	-	-	-	(\$ 70,200)	1,398,760	-	(\$ 35,415)	-	-	-	1,293,145	2,481,116	3,774,261	-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641,771	1,398,760	-	(\$ 35,415)	-	-	-	15,005,116	7,130,791	22,135,907	-
E1	現金增資	225,000	533,797	-	-	-	-	-	-	-	-	758,797	-	758,797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7,775	-	-	-	-	-	-	-	-	7,775	-	7,775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145,102)	-	-	145,102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871,721)	(\$ 871,721)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016,031	\$ 5,893,238	\$ 47,832,994	\$ 7,600,814	\$ 23,499,036	(\$ 165,709)	-	\$ 5,562,687	-	(\$ 83,144)	\$ 131,155,947	\$ 46,865,979	178,021,926	-	
A3	追溯重編影響數	-	-	-	-	(\$ 22,797)	-	-	-	-	-	-	(\$ 22,797)	(\$ 15,229)	(\$ 38,026)	
A5	108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 41,016,031	\$ 5,893,238	\$ 47,832,994	\$ 7,600,814	\$ 23,476,239	(\$ 165,709)	-	\$ 5,562,687	-	(\$ 83,144)	\$ 131,133,150	\$ 46,850,750	177,983,900	-	
B1	107 年度盈餘分配	-	-	-	4,113,591	-	(4,113,591)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68,560	-	(68,560)	-	-	-	-	-	(\$ 8,203,206)	-	(\$ 8,203,206)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8,203,206)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獎勵數	-	10,534	-	-	-	-	-	-	-	-	10,534	-	10,534	-	
C17	股東適時未領取之股利	-	200,523	-	-	-	-	-	-	-	-	200,523	-	200,523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85,518	-	-	-	-	-	-	-	-	85,518	(\$ 85,518)	-	-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14,661,111	-	-	-	-	-	14,661,111	5,063,368	19,724,479	-	
D3	108 年度其他報後綜合損益	-	-	-	-	(\$ 75,633)	(\$ 1,739,772)	-	3,498,065	(\$ 45,419)	-	-	1,637,241	410,445	2,047,686	-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585,478	(\$ 1,739,772)	-	3,498,065	(\$ 45,419)	-	-	16,298,352	5,473,813	21,772,165	-
E1	現金增資	3,800,000	9,880,000	-	-	-	-	-	-	-	-	13,680,000	-	13,680,00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62,748	-	-	-	-	-	-	-	-	362,748	-	362,748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10,087)	-	-	110,087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1,580,339)	(\$ 1,580,339)	-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816,031	\$ 16,432,561	\$ 51,946,585	\$ 7,669,374	\$ 25,566,273	(\$ 1,905,481)	\$ -	\$ 9,170,839	(\$ 45,419)	(\$ 83,144)	\$ 153,567,619	\$ 50,658,706	\$ 204,226,325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許守錦

董事長：張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4,630,823	\$ 22,936,6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590,085	610,619
A20200	攤銷費用	214,099	215,206
A203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907,741	638,72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32,884)	462,649
A20900	利息費用	20,968,852	14,879,053
A21200	利息收入	(50,914,621)	(42,033,449)
A21300	股利收入	(1,010,804)	(927,35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62,748	7,775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78,969)	(119,15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損失	(12,246)	8,952
A235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8,707)	27,552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83,881)	64,085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減少	(6,128,527)	4,046,667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2,199,921	36,087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0,946,484)	(95,142,727)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減少	(815,711)	7,457,341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279,604)	1,194,661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90,691,727)	(86,214,535)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827,787)	(2,457,351)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15,611,650	23,597,626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	70,927	510,67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	(\$ 3,568,909)	(\$ 15,162,537)
A42150	應付款項減少	(3,201,170)	(82,153)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47,249,149	112,758,463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406,167	644,690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91,685	105,028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322,358	(409,94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624,174	(52,346,6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1,329,476	41,568,70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07,400	917,87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561,741)	(14,094,5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944,395)	(5,383,45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454,914	(29,338,05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701,632)	(491,5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73,920	4,79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70,451)	(64)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7,410	51,87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0,868)	(73,530)
B05000	取得子公司	-	(1,688,46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91)	(54,847)
B0670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13,132	(724,7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9,080)	(2,976,5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9,209,891	14,155,462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10,30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44,691	185,90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04)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94,598)	-
C04600	現金增資	13,680,000	758,797
C05600	支付之股利	(8,192,672)	(7,332,90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80,339)	(1,499,24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665,669	6,268,02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33,869)	1,679,52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41,587,634	(\$ 24,367,10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6,837,301</u>	<u>191,204,40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8,424,935</u>	<u>\$ 166,837,301</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667,823	\$ 60,496,417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48,857,538	105,902,867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1,899,574</u>	<u>438,017</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8,424,935</u>	<u>\$ 166,837,3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於台灣註冊登記，辦理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設總行以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另其下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香港分行、越南同奈分行、新加坡分行、營業部、國外部及信託部等營業單位，並在國內各地成立 71 家分行及 3 個海外代表辦事處(泰國、柬埔寨、印尼)。

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本行股票自 107 年 10 月 1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為整合運用資源並發揮經營綜效，本行以 108 年 5 月 6 日為基準日吸收合併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人身保代」）及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財產保代」），其均為本行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合併後不影響股東權益（參閱附註十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3 月 21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以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部分使用權資產係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調整後 帳面金額	108年1月1日
其他資產—淨額	\$ 3,288,862	(\$ 17,368)	\$ 3,271,494	
使用權資產	-	2,092,410	2,092,410	
資產影響	<u>\$ 3,288,862</u>	<u>\$ 2,075,042</u>	<u>\$ 5,363,904</u>	
應付款項	\$ 30,113,575	(\$ 3,121)	\$ 30,110,454	
負債準備	2,385,217	2,748	2,387,9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11,303	(5,699)	9,405,604	
租賃負債	-	2,119,140	2,119,140	
負債影響	<u>\$ 41,910,095</u>	<u>\$ 2,113,068</u>	<u>\$ 44,023,163</u>	
保留盈餘	\$ 78,932,844	(\$ 22,797)	\$ 78,910,047	
非控制權益	46,865,979	(15,229)	46,850,750	
權益影響	<u>\$ 125,798,823</u>	<u>(\$ 38,026)</u>	<u>\$ 125,760,797</u>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行及由本行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行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行）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

以當年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貼現及放款及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1%、2%、10%、50%及100%，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依法令要求，本行針對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及「大陸地區授信（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1.5%。

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自107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合併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自 107 年起，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比照整體除列之方式處理。合併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一。

B. 財務保證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其他，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與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

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关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

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催收款

根據合併公司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項已屆清償期而未清償者，報經核准後，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十)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租賃權益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直線法於 4 年至 10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為配合總行大樓之重建，原大樓預計於 109 年 1 月進行拆除，基於此實際狀況，合併公司重新評估原大樓帳列會計項目「不動產及設備—房屋及建築」之耐用年限，擬變更估計年限，本事項於 108 年 10 月 17 日接獲主管機關核准函並於核准後始適用。已於 108 年底前將該大樓原會計項目之未折減之帳面價值新臺幣 159,069 仟元予以攤提完畢。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時之相關成本入帳，期末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十七)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十八) 收入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

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依財政部規定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手續費收入係依業務性質於收現時或按應計基礎分攤認列。

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九)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行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合併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退休計畫及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兩種。合併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員工

福利」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1年者發給1個月；服務滿1年以上，5年以下，每滿1年發給1個月；服務滿5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二一)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

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四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合併公司估計所得稅須仰賴重大評估。合併公司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的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372,366	\$ 8,598,419
待交換票據	701,645	3,105,616
存放銀行同業	<u>43,593,812</u>	<u>48,792,382</u>
	<u>\$ 57,667,823</u>	<u>\$ 60,496,417</u>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備抵損失。因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認列備抵損失 1,622 仟元及 1,505 仟元。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一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及業透支	\$ 209,574,445	\$ 162,795,368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6,259,957	5,825,635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20,732,422	19,651,176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164,985	158,795
存放國外央行專戶	<u>2,478,363</u>	<u>2,638,231</u>
	<u>\$ 239,210,172</u>	<u>\$ 191,069,205</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銀行法之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備抵損失。因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分別認列備抵損失 2,046 仟元及 2,253 仟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 7,775,745	\$ 8,294,566
遠期外匯合約	1,135,180	1,245,817
股 票	986,730	891,791
受益憑證	863,054	2,630,218
利率交換合約	275,096	140,200
選擇權合約	262,575	284,402
政府債券	129,046	-
其 他	<u>89,539</u>	<u>93,038</u>
	<u>\$ 11,516,965</u>	<u>\$ 13,580,03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083,502	\$ 1,171,737
選擇權合約	316,189	319,039
其 他	<u>43,305</u>	<u>48,177</u>
	<u>1,442,996</u>	<u>1,538,953</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u>2,394,829</u>	<u>2,242,521</u>
	<u>\$ 3,837,825</u>	<u>\$ 3,781,474</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合併公司之部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 277,543,459	\$ 137,644,001
選擇權合約	193,404,322	212,466,269
外匯換匯合約	19,759,208	19,892,282
利率交換合約	2,637,988	2,258,760
資產交換合約	539,856	1,014,354
期貨合約	11,441	54,209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間之 差額		
一公允價值	\$ 2,394,829	\$ 2,242,521
一到期價值	<u>2,405,361</u>	<u>2,250,590</u>
	<u>(\\$ 10,532)</u>	<u>(\\$ 8,069)</u>
		信用風險 變動影響數
當期變動金額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 45,419)
累積變動金額		
-截至108年12月31日		(\$ 45,419)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合併公司於107年10月29日發行107年度第2期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美金70,000仟元，發行期限30年，票面利率為0%，屆滿5年之日及其後每1年，合併公司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合併公司為降低前述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而承作利率交換合約，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故合併公司將前述金融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及組合式商品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由金融債券及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總變動金額及其僅歸屬於市場風險因子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間之差額計算而得。歸屬於市場風險因子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基準殖利率曲線計算而得。金融債券及組合式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報價之基準殖利率曲線及藉由取得債權人對合併公司類似到期日借款之利率報價予以估計信用風險價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得。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 票	<u>\$ 21,515,462</u>	<u>\$ 19,245,82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債券	171,568,869	186,430,516
公司債	144,921,560	103,366,162
政府債券	101,354,338	81,577,905
商業本票	39,559,030	43,122,083
資產基礎證券	2,174,260	274,292
國庫券	<u>1,986,829</u>	<u>1,991,732</u>
	<u>461,564,886</u>	<u>416,762,690</u>
	<u>\$ 483,080,348</u>	<u>\$ 436,008,51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債券面額分別為 10,213,392 仟元及 14,450,800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九。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93,430,000	\$ 88,165,000
政府債券	11,833,155	12,534,538
公司債	2,980,648	3,148,504
金融債券	1,065,682	1,228,948
國庫券	-	995,971
減：備抵損失	(1,569)	(1,767)
	<u>\$ 109,307,916</u>	<u>\$ 106,071,19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九。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合 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按 攤 銷 後 成 本 衡 量	
總帳面金額	\$ 459,495,785	\$ 109,309,485	\$ 568,805,270	
備抵損失	(91,725)	(1,569)	(93,294)	
攤銷後成本	459,404,060	<u>\$ 109,307,916</u>	568,711,976	
公允價值調整	2,160,826		2,160,826	
	<u>\$ 461,564,886</u>		<u>\$ 570,872,80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合 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按 攤 銷 後 成 本 衡 量	
總帳面金額	\$ 418,496,103	\$ 106,072,961	\$ 524,569,064	
備抵損失	(100,729)	(1,767)	(102,496)	
攤銷後成本	418,395,374	<u>\$ 106,071,194</u>	524,466,568	
公允價值調整	(1,632,684)		(1,632,684)	
	<u>\$ 416,762,690</u>		<u>\$ 522,833,884</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8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 0.088%	\$ 568,634,646
Stage 2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2.240%~ 8.521%	170,624

107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7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Stage 1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 1.096%	\$ 524,448,188
Stage 2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2.859%~ 9.960%	120,876

關於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按信用風險評等等級彙總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信	用	等	級
	Stage2			
	Stage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合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1,711	\$ 9,018	\$ 100,729	
購入新債務工具	40,721	6,536	47,257	
除 列	(32,609)	(4,151)	(36,760)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15,157)	(3,865)	(19,022)	
匯率及其他變動	(406)	(73)	(479)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4,260</u>	<u>\$ 7,465</u>	<u>\$ 91,725</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AS 39)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72,536	-	72,536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FRS 9)	72,536	-	72,536	
購入新債務工具	32,181	9,994	42,175	
除 列	(19,971)	(984)	(20,955)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5,891	-	5,891	
匯率及其他變動	1,074	8	1,082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1,711</u>	<u>\$ 9,018</u>	<u>\$ 100,729</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信	用	等	級
	Stage2			
	Stage1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合計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67	\$ -	\$ 1,767	
購入新債務工具	335	-	335	
除 列	(483)	-	(483)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34)	-	(34)	
匯率及其他變動	(16)	-	(16)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9</u>	<u>\$ -</u>	<u>\$ 1,569</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AS 39)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406	-	1,406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IFRS 9)	1,406	-	1,406	
購入新債務工具	1,079	-	1,079	
除 列	(638)	-	(638)	
匯率及其他變動	(80)	-	(8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67</u>	<u>\$ -</u>	<u>\$ 1,767</u>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分別為 1,899,574 仟元及 438,017 仟元，經約定應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及 108 年 1 月 14 日前以 1,902,974 仟元及 439,091 仟元陸續賣回。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5,735,770	\$ 5,931,285
應收信用卡款	3,737,865	2,894,491
應收承兌票款	2,686,912	4,001,533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1,410,652	1,000,414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17,696	956,603
應收承購帳款	835,039	811,314
其　　他	<u>2,519,780</u>	<u>1,881,860</u>
	18,143,714	17,477,500
備抵呆帳	(346,664)	(483,762)
	<u>\$ 17,797,050</u>	<u>\$ 16,993,738</u>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買入匯款，參閱附註十七）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8 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u>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u>					
108 年 1 月 1 日	\$ 16,228,239	\$ 246,377	\$ 355,156	\$ 651,093	\$ 17,480,865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2,372)	16,653	54,094	(477)	(22,102)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7,543)	(10,064)	(7,818)	38,465	3,040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87,953	(225,339)	(80,601)	(76,593)	(294,58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211,920)	(62,231)	(216,784)	(144,475)	(4,635,410)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5,313,928	111,363	125,707	10,247	5,561,245
轉銷呆帳	(2,570)	(15,395)	-	(51,151)	(69,116)
匯兌及其他變動	120,666	7,376	(3,907)	(2,016)	122,119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7,426,381	\$ 68,740	\$ 225,847	\$ 425,093	\$ 18,146,061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九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計
<u>備抵呆帳</u>							
108年1月1日	\$ 63,747	\$ 47,499	\$ 6,018	\$ 338,807	\$ 456,071	\$ 30,863	\$ 486,934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49)	9,096	2,296	(394)	9,949	-	9,949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89)	(2,197)	(437)	4,353	1,330	-	1,330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8,256	(806)	(1,851)	(17,324)	(1,725)	-	(1,725)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784)	(9,706)	(323)	(1,790)	(23,603)	-	(23,603)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1,712	14,178	295	4,858	31,043	-	31,043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3,410)	(3,410)	(3,410)
轉銷呆帳	(2,570)	(15,395)	-	(51,151)	(69,116)	-	(69,116)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31,437	31,437	-	31,437
匯兌及其他變動	34,868	(13,669)	(1,359)	(133,699)	(113,859)	-	(113,859)
108年12月31日	\$ 112,791	\$ 29,000	\$ 4,639	\$ 175,097	\$ 321,527	\$ 27,453	\$ 348,980

107 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u>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u>					
107年1月1日	\$ 15,794,845	\$ 415,848	\$ 431,783	\$ 546,774	\$ 17,189,250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9,860)	71,049	29,774	(4,371)	(3,408)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0,136)	(12,608)	(5,922)	155,134	126,468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30,313	(121,287)	(69,617)	(4,886)	134,523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74,650)	(140,655)	(258,310)	(51,009)	(2,724,62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474,610	19,473	190,363	-	1,684,446
轉銷呆帳	(10,717)	(15,212)	-	(54,772)	(80,701)
匯兌及其他變動	1,023,834	29,769	37,085	64,223	1,154,911
107年12月31日	\$ 16,228,239	\$ 246,377	\$ 355,156	\$ 651,093	\$ 17,480,865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九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計
<u>備抵呆帳</u>							
107年1月1日	\$ 60,993	\$ 46,673	\$ 8,152	\$ 363,619	\$ 479,437	\$ 24,479	\$ 503,91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76)	35,715	1,398	(2,227)	32,410	-	32,410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13)	(804)	(469)	34,523	32,937	-	32,937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313	(14,724)	(3,379)	(1,099)	(5,889)	-	(5,88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046)	(12,938)	(518)	(36,335)	(57,837)	-	(57,837)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0,522	8,154	403	-	19,079	-	19,079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6,384	6,384
轉銷呆帳	(10,717)	(15,212)	-	(54,772)	(80,701)	-	(80,701)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34,659	34,659	-	34,659
匯兌及其他變動	471	635	431	439	1,976	-	1,976
107年12月31日	\$ 63,747	\$ 47,499	\$ 6,018	\$ 338,807	\$ 456,071	\$ 30,863	\$ 486,934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放 款	\$ 1,102,510,004	\$ 1,014,096,799
進出口押匯	17,377,702	22,782,139
催收款項	<u>2,874,965</u>	<u>3,384,938</u>
	1,122,762,671	1,040,263,876
折溢價調整	626,288	559,913
備抵呆帳	(11,259,545)	(11,020,604)
	<u>\$ 1,112,129,414</u>	<u>\$ 1,029,803,185</u>

上述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已於轉列時停止對內計息。於 108 及 107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22,174 仟元及 33,868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貼現及放款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8 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貼現及放款						
108年1月1日	\$ 1,011,099,721	\$ 6,271,115	\$ 18,224,867	\$ 4,563,914	\$ 104,259	\$ 1,040,263,87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842,528)	959,952	10,347,347	(39,935)	-	(575,164)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108,745)	(651,710)	(83,417)	1,795,083	-	(48,789)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7,698,142	(984,104)	(4,645,282)	(436,027)	-	1,632,72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59,995,311)	(1,323,964)	(6,937,788)	(1,576,845)	(42,593)	(269,876,501)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56,637,530	685,464	4,682,130	161,042	60,553	362,226,719
轉銷呆帳	(33,476)	(225,558)	-	(498,193)	-	(757,227)
匯兌及其他變動	(9,267,520)	(8,437)	(763,918)	(60,544)	(2,553)	(10,102,972)
108年12月31日	\$ 1,093,187,813	\$ 4,722,758	\$ 20,823,939	\$ 3,908,495	\$ 119,666	\$ 1,122,762,67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8年1月1日	\$ 1,997,988	\$ 601,389	\$ 745,022	\$ 947,141	\$ 46,049	\$ 4,337,589	\$ 6,683,015	\$ 11,020,604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8,999)	329,436	161,166	(8)	-	441,595	-	441,595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941)	(153,167)	(3,423)	288,109	-	129,578	-	129,578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59,588	(47,612)	(447,409)	(165,087)	-	(600,520)	-	(600,52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31,572)	(67,799)	(156,249)	(437,117)	(496)	(1,193,233)	-	(1,193,233)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653,781	57,199	41,184	16,543	10,737	779,444	-	779,444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1,285,869	1,285,869
轉銷呆帳	(33,476)	(225,558)	-	(498,193)	-	(757,227)	-	(757,227)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298,750	-	298,750	-	298,750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7,600)	(14,439)	3,216	(13,337)	(3,155)	(145,315)	-	(145,315)
108年12月31日	\$ 1,977,769	\$ 479,449	\$ 343,507	\$ 436,801	\$ 53,135	\$ 3,290,661	\$ 7,968,884	\$ 11,259,545

107 年度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u>貼現及放款</u>						
107年1月1日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 901,424,075	\$ 8,032,342	\$ 22,300,725	\$ 4,552,994	\$ 109,949	\$ 936,420,085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876,272)	1,624,743	(9,064,950)	143,141	-	(43,438)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04,764)	(788,532)	(127,033)	873,677	-	(1,346,652)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211,141	(1,106,351)	(10,724,211)	(227,182)	-	(7,846,603)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11,236,865)	(2,521,669)	(5,534,544)	(498,455)	(27,373)	(219,818,906)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15,426,232	1,049,028	3,222,034	-	19,847	319,717,141
因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七）	7,068,137	56,850	-	90,598	-	7,215,585
轉銷呆帳	(45,316)	(126,685)	-	(381,401)	-	(553,402)
匯兌及其他變動	6,433,353	51,389	22,946	10,542	1,836	6,520,066
107年12月31日	\$ 1,011,099,721	\$ 6,271,115	\$ 18,224,867	\$ 4,563,914	\$ 104,259	\$ 1,040,263,876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九號規定之信用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u>備抵呆帳</u>								
107年1月1日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 1,654,480	\$ 613,591	\$ 1,262,364	\$ 731,304	\$ 46,537	\$ 4,308,276	\$ 6,268,883	\$ 10,577,159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1,592)	309,333	471,429	3,565	-	752,735	-	752,735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500)	(73,003)	(1,816)	345,875	-	268,556	-	268,556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3,177)	(79,729)	(1,029,156)	(35,091)	-	(1,040,799)	-	(1,040,799)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84,280)	(157,115)	(128,115)	(34,805)	(918)	(705,233)	-	(705,233)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804,827	-	804,827
因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七）	72,263	4,836	-	82,600	-	159,699	-	159,699
轉銷呆帳	(45,316)	(126,685)	-	(381,401)	-	(553,402)	-	(553,40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193,193	-	193,193	-	193,193
匯兌及其他變動	56,771	46,259	4,376	41,901	430	149,737	-	149,737
107年12月31日	\$ 1,997,988	\$ 601,389	\$ 745,022	\$ 947,141	\$ 46,049	\$ 4,337,589	\$ 6,683,015	\$ 11,020,604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列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842,733	\$494,218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51,424	117,419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u>13,584</u>	<u>27,084</u>
	<u>\$907,741</u>	<u>\$638,721</u>

十五、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u>國內子公司</u>					
本 行	台灣中國旅行社	旅遊業	99.99	99.99	
本 行	上銀人身保代	代理保險業	-	100.00	2
本 行	上銀財產保代	代理保險業	-	100.00	2
本 行	上銀行銷	人力派遣	100.00	100.00	
本 行	上銀資產管理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	100.00	100.00	
		業務			
台灣中國旅行社	中旅國際旅行社	旅遊業	100.00	100.00	
<u>國外子公司</u>					
本 行	上商復興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 行	復興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 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40.00	40.00	
本 行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微型金融	84.89	80.01	
上銀資產管理	上銀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公司	100.00	100.00	
復興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不動產投資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Krinein Company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48.00	48.00	1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9.60	9.6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代理人）	代理人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信託	信託服務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期貨	期貨交易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投資	外匯基金票據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Holdings (BVI)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NY)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CA)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資產投資	債券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Infinite Financial Solutions Limited	科技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保險顧問	保險經紀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銀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海光物業管理	物業管理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3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5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6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Glory Step Westpoint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Silver Wisdom Westpoint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 本行於 108 年 5 月 6 日合併人身保代及財產保代，因人身保代及財產保代皆屬本行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此合併實質係屬

組織重組，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相關解釋函規定，本行與人身保代及財產保代進行合併時，應以人身保代及財產保代帳上全部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入帳轉入本行財務報表，故對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本行於 106 年 9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持有 AMK 股權之股東購入 80.01% 之股權，該案已於 106 年 11 月及 107 年 1 月分別經金管會及投審會核准，於 107 年 7 月 9 日經柬埔寨商務部核准，合併公司於 107 年 8 月 28 日以美金 80,103 仟元（折合新台幣 2,457,470 仟元）收購 AMK 80.01% 股權，並自該日起將 AMK 納入合併個體，請參閱附註三七。另，本行於 107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對 AMK 現金增資美金 15,300 仟元，增資股數為 1,554 仟股，由本行全數認購，該案已於 108 年 1 月 19 日經金管會核准，於 108 年 7 月 16 日經柬埔寨中央銀行核准，並於 108 年 7 月 29 日經柬埔寨商務部核准增資完成，使本行對 AMK 持股比例上升為 84.89%，本次增資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使投資價款與投資之股權淨值產生差額，故貸記資本公積項下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85,518 仟元（附註三二）。

（二）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香 港	42.4%	42.4%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子 公 司 名 稱	108年度	107年度	108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5,036,850	\$ 4,646,788	\$ 49,636,330
			\$ 46,110,165
非 控 制 權 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子 公 司 名 稱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及其子公司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資產	\$ 858,870,070	\$ 776,797,397
負債	(740,879,110)	(667,270,867)
香港上銀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32,806)	(317,413)
權益	<u>\$ 117,658,154</u>	<u>\$ 109,209,117</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7,771,097	\$ 62,904,451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49,887,057</u>	<u>46,304,666</u>
	<u>\$ 117,658,154</u>	<u>\$ 109,209,117</u>
 營業收入		
	<u>\$ 21,544,368</u>	<u>\$ 19,467,068</u>
本年度淨利	\$ 11,856,137	\$ 10,964,012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		
本年度淨利	23,226	(22,575)
	11,879,363	10,941,437
其他綜合損益	1,031,657	5,782,896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		
其他綜合損益	83	173
綜合損益總額	<u>\$ 12,911,103</u>	<u>\$ 16,724,506</u>
 淨利歸屬於：		
本行業主	\$ 6,842,513	\$ 6,294,649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5,036,850</u>	<u>4,646,788</u>
	<u>\$ 11,879,363</u>	<u>\$ 10,941,43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業主	\$ 7,436,795	\$ 9,633,315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5,474,308</u>	<u>7,091,191</u>
	<u>\$ 12,911,103</u>	<u>\$ 16,724,506</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7,183,171	\$ 2,545,286
投資活動	(542,603)	(606,528)
籌資活動	4,693,125	(3,703,227)
淨現金流入	<u>\$ 31,333,693</u>	<u>(\$ 1,764,469)</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u>\$ 1,580,339</u>	<u>\$ 1,499,242</u>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 1,851,065</u>	<u>\$ 1,738,636</u>

本行投資國內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海建築因持續發生虧損，本行歷年來認列其投資損失，自 91 年起，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所有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繼續營業		
單位本年度淨利	\$ 178,969	\$ 119,150
其他綜合損益	<u>70,245</u>	<u>(86,948)</u>
綜合損益總額	<u>\$ 249,214</u>	<u>\$ 32,202</u>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之定期存款	\$ 5,289,203	\$ 2,461,140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2,308	3,164
買入匯款	39	201
	<u>5,291,550</u>	<u>2,464,505</u>
備抵呆帳	<u>(2,316)</u>	<u>(3,172)</u>
	<u>\$ 5,289,234</u>	<u>\$ 2,461,333</u>

合併公司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主係包含遠期外匯合約違約未交割之餘額及違約轉列催收款項之信用卡款授信餘額。

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停止對內計息之信用卡授信款餘額分別為 2,308 仟元及 3,164 仟元，108 及 107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相關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47 仟元及 33 仟元。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一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 地	\$ 14,483,237	\$ 14,633,963
房屋及建築	4,736,578	5,009,771
機器設備	580,814	394,3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535	103,616
什項設備	789,761	882,364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519,503	522,604
	<u>\$ 21,213,428</u>	<u>\$ 21,546,669</u>

108年度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270,893	\$ -	(\$ 30,606)	\$ -	(\$ 64,623)	\$ 15,175,664		
房屋及建築物	8,320,236	131,498	(10,857)	-	(77,735)	8,363,142		
機器設備	2,399,697	346,567	(203,109)	16,571	(26,456)	2,533,27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2,797	26,105	(2,679)	-	(7,028)	259,195		
什項設備	2,694,440	87,942	(58,979)	695	(46,878)	2,677,220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525,501	109,520	-	(102,790)	(9,462)	522,769		
成本合計	<u>\$ 29,453,564</u>	<u>\$ 701,632</u>	<u>(\$ 306,230)</u>	<u>(\$ 85,524)</u>	<u>(\$ 232,182)</u>	<u>\$ 29,531,260</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636,930	\$ 68,659	\$ -	\$ -	(\$ 13,162)	\$ 692,427		
房屋及建築物	3,310,465	340,678	(1,278)	-	(23,301)	3,626,564		
機器設備	2,005,346	154,130	(186,332)	-	(20,688)	1,952,4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9,181	22,640	(2,423)	-	(3,738)	155,660		
什項設備	1,812,076	162,244	(54,523)	-	(32,338)	1,887,459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2,897	429	-	-	(60)	3,266		
累計折舊合計	<u>\$ 7,906,895</u>	<u>\$ 748,780</u>	<u>(\$ 244,556)</u>	<u>\$ -</u>	<u>(\$ 93,287)</u>	<u>\$ 8,317,832</u>		
淨 額	<u>\$ 21,546,669</u>					<u>\$ 21,213,428</u>		

107年度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由 企 業 合 併 得 (附註三七)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007,964	\$ 82,014	\$ -	(\$ 178)	\$ -	\$ 181,093	\$ 15,270,893	
房屋及建築物	8,398,678	49,805	-	(259,180)	-	130,933	8,320,236	
機器設備	2,122,833	145,782	118,680	(28,952)	-	41,354	2,399,6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91,939	32,359	119,959	(6,786)	-	5,326	242,797	
什項設備	2,603,142	132,194	25,053	(131,040)	-	65,091	2,694,440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492,814	49,401	62,471	-	(97,935)	18,750	525,501	
成本合計	<u>\$ 28,717,370</u>	<u>\$ 491,555</u>	<u>\$ 326,163</u>	<u>(\$ 426,136)</u>	<u>(\$ 97,935)</u>	<u>\$ 442,547</u>	<u>\$ 29,453,564</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550,016	\$ 66,944	\$ -	\$ -	\$ -	\$ 19,970	636,930	
房屋及建築物	3,338,066	193,626	-	(258,801)	-	37,574	3,310,465	
機器設備	1,776,177	127,052	94,199	(27,731)	-	35,649	2,005,34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2,916	12,540	67,162	(6,461)	-	3,024	139,181	
什項設備	1,695,487	175,882	20,668	(119,401)	-	39,440	1,812,076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2,981	419	-	-	(599)	96	2,897	
累計折舊合計	<u>\$ 7,425,643</u>	<u>\$ 576,463</u>	<u>\$ 182,029</u>	<u>(\$ 412,394)</u>	<u>(\$ 599)</u>	<u>\$ 135,753</u>	<u>\$ 7,906,895</u>	
淨 額	<u>\$ 21,291,727</u>						<u>\$ 21,546,669</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不動產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分行行舍	43 至 55 年
空調及機房	9 年
機器設備	3 至 8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什項設備	5 至 20 年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直線法於 4 至 10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十九、租賃協議 - 108 年

(一)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 4,939
建 築 物	2,236,423
辦公設備	35,103
機器設備	39,544
運輸設備	<u>28,418</u>
	<u>\$ 2,344,427</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08年度
	<u>\$ 1,103,08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1,064
建 築 物	743,366
辦公設備	27,539
機器設備	22,998
運輸設備	<u>11,308</u>
	<u>\$ 806,275</u>

(二) 租賃負債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2,415,51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7.83%
建築物	1.25%~7.83%
辦公設備	2.46%-3.00%
機器設備	1.25%~7.83%
運輸設備	1.25%~3.0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8,058</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4,55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3,23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866,689</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電腦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二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土地	\$ 4,486,122	\$ 4,444,014
房屋及建築	<u>1,164,519</u>	<u>1,217,376</u>
	<u>\$ 5,650,641</u>	<u>\$ 5,661,390</u>

項 成 本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土地		\$ 4,481,459	\$ -	(\$ 86,469)	\$ 4,394,990
房屋及建築		1,304,040	131,812	(24,118)	1,411,734
成本合計		<u>5,785,499</u>	<u>\$ 131,812</u>	<u>(\$ 110,587)</u>	<u>5,806,724</u>
減：累計折舊					
土地		37,445	\$ 3,411	(\$ 767)	40,089
房屋及建築		86,664	31,620	(2,290)	115,994
累計折舊合計		<u>124,109</u>	<u>\$ 35,031</u>	<u>(\$ 3,057)</u>	<u>156,083</u>
淨 額		<u>\$ 5,661,390</u>			<u>\$ 5,650,641</u>

項 成 本	目	107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土 地		\$ 4,171,684	\$ -	\$ 97,935	\$ 211,840	\$ 4,481,459
房屋及建築		1,206,980	54,847	-	42,213	1,304,040
成本合計		5,378,664	\$ 54,847	\$ 97,935	\$ 254,053	5,785,499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32,931	\$ 3,322	\$ 599	\$ 593	37,445
房屋及建築		53,336	30,834	-	2,494	86,664
累計折舊合計		86,267	\$ 34,156	\$ 599	\$ 3,087	124,109
淨 額		\$ 5,292,397				\$ 5,661,390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 地	租賃期間
房屋及建築	租賃年限或 40 年之較短者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主要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戴德梁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直接比較法以及收益資本化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市場的銷售證據、市場租金潛力，亦會考慮建造成本、專業諮詢費用及融資成本等。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公允價值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 12,949,458</u>	<u>\$ 14,229,647</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u>\$ 345,512</u>	<u>\$ 303,575</u>

二一、無形資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營業執照	\$ 1,466,954	\$ 1,521,666
電腦軟體	250,390	223,005
商 譽	90,411	92,660
	<u>\$ 1,807,755</u>	<u>\$ 1,837,331</u>

108年度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營業執照	\$ 1,527,740	\$ -	\$ -	(\$ 37,078)	\$ 1,490,662	
電腦軟體	477,446	140,868	(110,718)	(3,647)	503,949	
商 譽	<u>92,660</u>	<u>-</u>	<u>-</u>	<u>(2,249)</u>	<u>90,411</u>	
成本合計	<u>2,097,846</u>	<u>\$ 140,868</u>	<u>(\$ 110,718)</u>	<u>(\$ 42,974)</u>	<u>2,085,022</u>	
減：累計攤銷						
營業執照	6,074	\$ 18,295	\$ -	(\$ 661)	\$ 23,708	
電腦軟體	<u>254,441</u>	<u>111,427</u>	<u>(110,351)</u>	<u>(1,958)</u>	<u>253,559</u>	
累計攤銷合計	<u>260,515</u>	<u>\$ 129,722</u>	<u>(\$ 110,351)</u>	<u>(\$ 2,619)</u>	<u>277,267</u>	
淨 領	<u>\$ 1,837,331</u>					<u>\$ 1,807,755</u>

107年度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因合併而取得 (附註三七)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營業執照	\$ -	\$ 1,524,808	\$ -	\$ -	\$ 2,932	\$ 1,527,740
電腦軟體	282,087	220,981	73,530	(100,280)	1,128	477,446
商 譽	<u>-</u>	<u>92,482</u>	<u>-</u>	<u>-</u>	<u>178</u>	<u>92,660</u>
成本合計	<u>282,087</u>	<u>\$ 1,838,271</u>	<u>\$ 73,530</u>	<u>(\$ 100,280)</u>	<u>\$ 4,238</u>	<u>2,097,846</u>
減：累計攤銷						
營業執照	-	\$ -	\$ 6,081	\$ -	(\$ 7)	6,074
電腦軟體	<u>161,988</u>	<u>46,755</u>	<u>89,697</u>	<u>(44,300)</u>	<u>301</u>	<u>254,441</u>
累計攤銷合計	<u>161,988</u>	<u>\$ 46,755</u>	<u>\$ 95,778</u>	<u>(\$ 44,300)</u>	<u>\$ 294</u>	<u>260,515</u>
淨 領	<u>\$ 120,099</u>					<u>\$ 1,837,331</u>

下列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業執照	84 年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8 月 28 日收購柬埔寨 AMK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

合併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 AMK 未來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使用年折現率予以計算，以反映 AMK 之特定風險。經合併公司評估後，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商譽並未有減損損失。

二二、其他資產—淨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2,034,552	\$ 1,927,630
存出保證金	884,905	847,676
遞延費用	267,969	189,783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140,355	160,655
其 他	<u>194,045</u>	<u>163,118</u>
	<u>\$ 3,521,826</u>	<u>\$ 3,288,862</u>

二三、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62,705,548	\$ 46,641,154
銀行同業存款	7,741,287	8,531,281
中華郵政轉存款	1,839,203	2,325,302
透支銀行同業	1,206,492	1,843,453
央行拆放	-	922,140
	<u>\$ 73,492,530</u>	<u>\$ 60,263,330</u>

二四、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債券分別為 11,060,621 仟元及 14,629,530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 109 年 9 月 15 日及 108 年 9 月 19 日前以 11,066,235 仟元及 14,636,445 仟元陸續買回。

二五、應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股息	\$ 13,079,523	\$ 12,162,073
應付款	4,552,854	8,176,835
應付利息	4,474,329	3,622,202
承兌匯票	2,757,275	4,052,269
應付費用	1,631,960	1,624,223
其 他	<u>730,558</u>	<u>475,973</u>
	<u>\$ 27,226,499</u>	<u>\$ 30,113,575</u>

二六、存款及匯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846,937,564	\$ 748,953,809
儲蓄存款	470,002,250	451,965,944
活期存款	302,034,182	286,238,664
可轉讓定期存單	25,581,000	21,550,500
支票存款	10,056,312	11,063,284
匯 款	456,395	853,414
	<u>\$ 1,655,067,703</u>	<u>\$ 1,520,625,615</u>

二七、應付金融債券

(一) 本 行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1 年度第 1 期 7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08 年 4 月到期，次順位	\$ -	\$ 4,000,000
101 年度第 2 期 7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08 年 5 月到期，次順位	- -	1,000,000
101 年度第 3 期 7 至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08 年 11 月至 111 年 11 月到期，次順位	4,000,000	5,000,000
101 年度第 4 期 7 至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08 年 12 月至 111 年 12 月到期，次順位	5,700,000	10,000,000
103 年度第 1 期 7 至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0 年 3 月至 113 年 3 月，次順位	6,700,000	6,700,000
103 年度第 2 期 7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0 年 11 月，次順位	3,300,000	3,300,000
104 年第 1 期 7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1 年 6 月，次順位	2,150,000	2,150,000
104 年第 2 期 8.5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3 年 6 月，次順位	3,000,000	3,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106年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至116年6月到期，次順位	\$ 5,000,000	\$ 5,000,000
106年第2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12月至116年12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7年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4年6月至117年6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7年第3期無到期日金融債券，次順位	7,000,000	7,000,000
108年度第1期5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9月，次順位	6,900,000	-
108年度第1期3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1年9月，次順位	<u>3,100,000</u>	<u>-</u>
	<u>\$ 56,850,000</u>	<u>\$ 57,150,000</u>

101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8%。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4%。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3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3%；乙類：係10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4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3%；乙類：係10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7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3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7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25%；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7 年度第 3 期無到期日之次順位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2.1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108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3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0.65%；乙類：係 5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0.69%。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 香港上銀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6 年第 1 期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6 年 11 月到期，次順位	\$ 7,455,698	\$ 7,635,252
108 年第 2 期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8 年 1 月到期，次順位	<u>8,948,414</u> <u>\$ 16,404,112</u>	<u>-</u> <u>\$ 7,635,252</u>

106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3.7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108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5.00%。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八、其他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 1,812,424	\$ 1,504,200
結構型商品本金	1,779,449	2,188,907
銀行借款	732,986	252,951
其他什項金融負債	<u>1,714,123</u> <u>\$ 6,038,982</u>	<u>264,980</u> <u>\$ 4,211,038</u>

二九、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三一）	\$ 1,372,663	\$ 1,295,274
保證責任準備	814,599	650,001
其他營業準備	371,429	363,149
融資額度準備	69,441	73,229
意外損失準備	<u>3,564</u> <u>\$ 2,631,696</u>	<u>3,564</u> <u>\$ 2,385,217</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度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
如下：

108 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u>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u>							
108 年 1 月 1 日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 150,974	\$ 115,497	\$ 1,028	\$ -	\$ 267,499	\$ 455,731	\$ 723,230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匯兌及其他變動	(157) (5) 913 (138,088) 89,001 - 94,847	12,736 - - (101,842) 12,182 - 14,697	154 - (8) (811) 2,804 - (158)	- 864 - - 811 - - 109,386	12,733 859 905 (240,741) 104,798 - -	- - - - - 172,870 - 109,386	12,733 859 905 (240,741) 104,798 172,870 109,386
108 年 12 月 31 日	\$ 197,485	\$ 53,270	\$ 3,009	\$ 1,675	\$ 255,439	\$ 628,601	\$ 884,040

107 年度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u>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u>						
107 年 1 月 1 日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 80,286	\$ 106,515	\$ 1,727	\$ 188,528	\$ 423,638	\$ 612,166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匯兌及其他變動	4,958 66,857 - (1,127)	(3,529) 13,288 - (777)	(652) 4,404 - (4,451)	777 84,549 - (6,355)	- - 32,093 - (6,355)	777 84,549 32,093 (6,355)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50,974	\$ 115,497	\$ 1,028	\$ 267,499	\$ 455,731	\$ 723,230

三十、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257,092	\$ 1,714,413
遞延收入	844,395	673,400
預收利息	30,664	32,821
暫收款項	15,261	67,248
其 他	<u>544,367</u>	<u>524,740</u>
	<u><u>\$ 3,691,779</u></u>	<u><u>\$ 3,012,622</u></u>

三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行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行於 108 年及 107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76,515 仟元及 70,012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0%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本行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960,095	\$ 2,766,2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32,294)	(2,491,34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27,801</u>	<u>\$ 274,9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107 年 1 月 1 日	<u>\$ 2,652,156</u>	<u>(\$ 2,462,967)</u>
服務成本		\$ 189,189
當期服務成本	187,615	187,615
利息費用（收入）	48,507	(46,756)
認列於損益	<u>236,122</u>	<u>(46,756)</u>
再衡量數		189,366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1,316)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5,335	(21,316)
		5,33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假設變動	\$ 103,330	\$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394)	(4,3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4,271</u>	<u>(21,316)</u>
雇主提撥	-	(186,593)
福利支付	(226,284)	<u>226,284</u>
107年12月31日	<u>\$ 2,766,265</u>	<u>(\$ 2,491,348)</u>
108年1月1日	<u>\$ 2,766,265</u>	<u>(\$ 2,491,348)</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3,211	-
利息費用（收入）	<u>41,075</u>	<u>(38,300)</u>
認列於損益	<u>224,286</u>	<u>(38,30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8,61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811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假設變動	91,531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7,672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23,014</u>	<u>(48,613)</u>
雇主提撥	-	(307,503)
福利支付	(153,470)	<u>153,470</u>
108年12月31日	<u>\$ 2,960,095</u>	<u>(\$ 2,732,294)</u>
		<u>\$ 227,801</u>

本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76,555)	(\$ 74,366)
減少 0.25%	\$ 79,369	\$ 77,20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76,832	\$ 74,932
減少 0.25%	(\$ 74,507)	(\$ 72,56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8 年	11.1 年
預計一年內提撥金額	\$ 315,959	\$ 191,724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依據本行相關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辦法辦理。本行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對於與退休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予以精算。

本行係依金管會 101 年 3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0850 號函規範之相關精算假設精算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費用，其精算假設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優惠存款提領率	2.00%	2.00%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50.00%

本行因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淨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u>\$419,114</u>	<u>\$379,288</u>

本行 108 及 107 年度屬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2,354 仟元及 64,989 仟元，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損失 21,328 仟元及 19,670 仟元。

(四)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本行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本行因員工之撫卹金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淨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 8,796</u>	<u>\$ 7,439</u>

本行 108 及 107 年度因撫卹金之員工福利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福利成本 1,358 仟元及 1,212 仟元。

子 公 司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子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屬確

定提撥計畫，其所提撥之退休基金與其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所持有。

子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95,385 仟元及 255,132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國內及國外子公司係依據精算師評估之結果認列相關費用，於 108 及 107 年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384 仟元及 635 仟元，並於 108 及 107 年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 950 仟元及 1,057 仟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負債	\$ 944,753	\$ 908,547
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419,114	379,28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8,796</u>	<u>7,439</u>
	<u>\$ 1,372,663</u>	<u>\$ 1,295,274</u>

三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0</u>	<u>6,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81,603</u>	<u>4,101,603</u>
已發行股本	<u>\$ 44,816,031</u>	<u>\$ 41,016,03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行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107 年 8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另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於 107 年 9 月 7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07 年 10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 4,000 仟股、2,500 仟股及 16,000 仟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 32.28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34.31 元溢價發行，並於 107 年 10 月 17 日收足股款並扣除承銷相關手續費後合計 755,797 仟元。

108 年 6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380,000 仟股，以每股新台幣 36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44,816,031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 108 年 8 月 7 日核准申報生效。之後經董事會決議，以 108 年 10 月 15 日為增資基準日，於 108 年 10 月 7 日收足股款並扣除承銷相關手續費後合計 13,675,000 仟元，於 108 年 11 月 8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13,431,903	\$ 3,189,155
庫藏股票交易	2,026,768	2,016,234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887,154	686,63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數	85,518	-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受贈資本公積	<u>1,218</u>	<u>1,218</u>
	<u>\$16,432,561</u>	<u>\$ 5,893,238</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其中，發行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971,968 仟元及 2,609,220 仟元。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子公司持有本行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本行就各年度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於 108 及 107 年底分別為 10,534 仟元及 9,480 仟元。

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於108年度為85,518仟元。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行已於108年6月14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行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完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依法令規定提撥3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行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就其餘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得分派特別股股息。如尚有盈餘時，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包含特別盈餘公積依法令規定迴轉數，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分派股息或紅利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或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依本行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行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3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規定或視營運需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定分配案，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惟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15%。本行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三(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行依金管會於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股東常會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7 年 6 月 15 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591	\$ 3,715,568		
特別盈餘公積	68,560	61,926		
普通股現金股利	8,203,206	7,342,386	\$ 2.00	\$ 1.80
	<u>\$ 12,385,357</u>	<u>\$ 11,119,880</u>	<u>\$ 2.00</u>	<u>\$ 1.80</u>

本行 109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8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98,333		
普通股現金股利	9,187,286		\$ 2.05
	<u>\$ 13,585,619</u>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56,85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餘額並未改變。

依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會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0%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以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型之相關支出，並自 106 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範圍內迴轉。本行股東會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7 年 6 月 15 日分別決議通過自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中分別提列相關特別盈餘公積 68,560 仟元及 61,926 仟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已依該函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89,228 仟元。

(五) 庫藏股票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上商復興及台灣中國旅行社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均為 11,370 仟股及 27 仟股。

根據公司法規定，本行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5%，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行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另本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年初餘額	\$ 46,865,979	\$ 40,623,295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16,386)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15,229)	-
年初餘額	46,850,750	40,606,90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附註三七）	-	613,98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 動（附註十五）	(85,518)	-
本年度淨利	5,063,368	4,649,67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952,068)	1,180,6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1,444,560	654,756
採權益法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7,983	(31,753)
相關所得稅影響	(110,030)	690,968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580,339)	(1,499,242)
年底餘額	<u>\$ 50,658,706</u>	<u>\$ 46,865,979</u>

三三、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利息淨收益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4,807,126	\$ 28,646,475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10,856,676	8,686,119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4,852,099	4,340,410
其 他	<u>398,720</u>	<u>360,445</u>
	<u>50,914,621</u>	<u>42,033,449</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6,981,557	12,197,050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1,805,710	1,094,198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1,663,682	1,341,317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67,246	104,64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77,878	-
其 他	<u>372,779</u>	<u>141,840</u>
	<u>20,968,852</u>	<u>14,879,053</u>
利息淨收益	<u>\$ 29,945,769</u>	<u>\$ 27,154,396</u>

(二) 手續費淨收益

	108年度	107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收入	\$ 1,751,129	\$ 1,772,387
放款手續費收入	1,526,748	940,710
代理手續費收入	857,432	996,324
保險佣金收入	608,213	488,022
保證手續費收入	548,320	383,300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533,624	443,747
匯費收入	430,206	401,352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380,417	394,642
其 他	<u>786,836</u>	<u>331,530</u>
	<u>7,422,925</u>	<u>6,152,014</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244,461	147,123
代理費用	84,596	80,931
金融服務費	61,305	62,741
保管手續費	45,451	36,870
跨行手續費	16,881	17,896
其 他	<u>441,051</u>	<u>331,058</u>
手續費淨收益	<u>\$ 893,745</u>	<u>\$ 676,619</u>
	<u>\$ 6,529,180</u>	<u>\$ 5,475,395</u>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8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708,801	\$ 293,947	\$ 4,002,74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048,880)	198,046	(2,850,83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9,109)	(159,109)
	<u>\$ 659,921</u>	<u>\$ 332,884</u>	<u>\$ 992,805</u>

	107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失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0,912	(\$ 244,044)	\$ 3,686,86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561,215)	(127,744)	(3,688,95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90,861)	(90,861)
	<u>\$ 369,697</u>	<u>(\$ 462,649)</u>	<u>(\$ 92,952)</u>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已實現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債券利益	\$ 440,223	\$ 227,456
股利收入	<u>977,928</u>	<u>879,565</u>
	<u>\$ 1,418,151</u>	<u>\$ 1,107,02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432,551	\$ 6,940,506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71,900	324,501
確定福利計畫	186,370	190,001
其他員工福利	<u>356,359</u>	<u>337,233</u>
	<u>\$ 9,347,180</u>	<u>\$ 7,792,241</u>

本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6%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行分別於 109 年 3 月 21 日及 108 年 3 月 23 日之董事會決議
配發 108 年度與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60,000	\$ -			\$ 38,000	\$ -		
董事酬勞	58,000	-			58,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
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 109 及 108 年董事會決議之 108 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
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		
使用權資產	\$ 806,275	\$ -
不動產及設備	748,780	576,463
投資性不動產	<u>35,031</u>	<u>34,156</u>
	<u>1,590,086</u>	<u>610,619</u>
攤銷費用		
無形資產	129,722	86,112
其他資產	<u>84,376</u>	<u>129,094</u>
	<u>214,098</u>	<u>215,206</u>
	<u>\$ 1,804,184</u>	<u>\$ 825,825</u>

三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365,182	\$ 4,112,64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6,070</u>	(<u>30,869</u>)
	<u>4,401,252</u>	<u>4,081,77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107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534,060	\$ 220,897
以前年度之調整	(28,968)	25,510
稅率變動	-	246,849
	<u>505,092</u>	<u>493,25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u>\$ 4,906,344</u></u>	<u><u>\$ 4,575,035</u></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u>\$ 24,680,964</u></u>	<u><u>\$ 22,936,681</u></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6,417,480	\$ 5,841,022
調整項目：		
現金股利收入	(59,559)	(71,562)
屬永久性差異之投資損益	(499,871)	(705,758)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損失	(45,492)	9,117
子公司免稅所得	(89,040)	(83,945)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		
之業務所得	(791,415)	(789,676)
免稅之出售土地利益	(3,378)	(5)
其 他	<u>(78,685)</u>	<u>15,998</u>
	4,850,040	4,215,1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49,202	118,35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36,070	(30,869)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於 本年度之調整	(28,968)	25,510
稅率變動	-	246,8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u>\$ 4,906,344</u></u>	<u><u>\$ 4,575,035</u></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柬埔寨地區子公司所適用稅率為 20%；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行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度	107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14,37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440,423	(479,87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711,722)	1,514,260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u>19,146</u>	<u>20,5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252,153)</u>	<u>\$ 1,069,285</u>

(三)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16,128</u>	<u>\$ 89,235</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568,931</u>	<u>\$ 1,168,87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追 溯 適 用 I F R S 1 6 之 影 響 數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暫時性差異</u>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674,083	\$ -	\$ 20,969	\$ -	(\$ 6,966)	\$ 688,0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 損損失	8,349	-	(910)	-	-	7,439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95,825	-	28,245	(316,430)	(1,675)	5,965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損失	28,423	-	(6,989)	-	-	21,434
未實現兌換損失	5,103	-	34,379	-	-	39,48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3,683	-	-	7,697	(1)	21,379
員工福利計畫	165,895	-	(7,263)	19,146	-	177,778
其 他	<u>134,635</u>	<u>—</u>	<u>53,965</u>	<u>(\$ 289,587)</u>	<u>(\$ 5,837)</u>	<u>191,405</u>
	<u>\$ 1,325,996</u>	<u>\$ —</u>	<u>\$ 122,396</u>	<u>(\$ 289,587)</u>	<u>(\$ 5,837)</u>	<u>\$ 1,152,968</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追溯適用 I F R S 1 6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之影響數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	\$ -	(\$ 71,845)	(\$ 395,292)	\$ 5,779	(\$ 461,358)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9,254,467)	5,699	(514,199)	432,968	(52,035)	(9,382,034)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156,032)	-	(47,491)	-	3,398	(200,125)
其　他	(804)	-	348	(242)	(1)	(699)
	(\$ 9,411,303)	\$ 5,699	(\$ 633,187)	\$ 37,434	(\$ 42,859)	(\$ 10,044,216)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追溯適用 I F R S 9		由企業合併 稅率	變動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之影響數 (附註三七)							
<u>暫時性差異</u>									
累積損失遞延認列	\$ 549,182	(\$ 52,008)	\$ 13,281	\$ 74,186	\$ -	(\$ 28,491)	\$ -	\$ 117,933	\$ 674,0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失	5,918	(1,445)	-	789	-	3,087	-	-	8,349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157	-	-	381	-	13,829	279,337	121	295,825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28,902	-	-	5,100	-	(5,579)	-	-	28,42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192	-	-	3,210	-	(16,299)	-	-	5,10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471	-	3,877	8,335	13,683
員工福利計畫	118,808	-	-	10,063	10,843	5,656	20,525	-	165,895
其　他	30,708	-	30,989	237	-	13,083	-	59,618	134,635
	(\$ 753,867)	(\$ 53,453)	\$ 44,270	\$ 93,966	\$ 12,314	(\$ 14,714)	\$ 303,739	\$ 186,007	\$ 1,325,996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 1,360,613)	\$ 48,662	\$ -	(\$ 5,797)	\$ 2,892	(\$ 74,134)	\$ 1,234,923	\$ 154,067	\$ -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8,365,390)	5,881	-	(334,964)	(835)	(173,266)	(495,900)	110,007	(9,254,467)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158,572)	-	(7,827)	-	-	15,062	-	(4,695)	(156,032)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12,152)	-	-	-	-	-	12,152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306)	-	-	(54)	-	(445)	-	1	(804)
其　他	(\$ 9,897,033)	\$ 54,543	(\$ 7,827)	(\$ 340,815)	\$ 2,057	(\$ 232,783)	\$ 751,175	\$ 259,380	(\$ 9,411,303)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行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本行國內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五、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為依據，揭露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7
		\$ 3.50		\$ 3.37
		\$ 3.50		\$ 3.3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4,661,111</u>	<u>\$ 13,711,971</u>

股　　數

	108年度	107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187,513	4,072,26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458</u>	<u>1,75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188,971</u>	<u>4,074,017</u>

若本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行分別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7 年 8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5% 及 11.11% 由員工認購，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是項員工認股權採公允價值法，相關之酬勞成本分別計 362,748 仟元及 7,775 仟元，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8年度		107年度	
	單位 (仟股)	單位 (仟股)	單位 (仟股)	單位 (仟股)
本期給與	57,000		2,500	
本期行使	55,507		2,473	
本期逾期失效	1,493		27	

本期給與之認購權公允價值

(元／股) \$ 6.36 \$ 3.11

本行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給與日股價	42.29 元/股	35.39 元/股
行使價格	36 元/股	32.28 元/股
預期波動率	25.00%	19.93%
存續期間	33 天	12 天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45%	0.3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

三七、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AMK)	主要營運活動 微型金融業務	收購日 107年8月28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轉對價 \$ 2,457,470
			80.01		

本行於 107 年 8 月 28 日以美金 80,103 仟元（折合新台幣 2,457,470 仟元）收購柬埔寨 AMK，拓展東南亞佈局，提升國際金融業務競爭力。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收購當期之費用。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AMK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4,54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一淨額	1,843,446
貼現及放款一淨額	7,055,886
不動產及設備一淨額	144,1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270
其他	230,145
總資產	9,842,429

(接次頁)

(承前頁)

	AMK
負 債	
存款及匯款	(\$ 4,099,760)
其他金融負債	(299,1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827)
其 他	(4,077,019)
總 負 債	<u>(8,483,746)</u>
因收購產生之無形資產	
營業執照	\$ 1,524,808
電腦軟體	<u>95,481</u>
	<u>1,620,289</u>
	<u>\$ 2,978,972</u>

企業合併交易中自 AMK 所取得之貼現及放款之公允價值為 7,055,886 仟元，其合約總額為 7,215,585 仟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回收之合約現金流量最佳估計為 159,699 仟元。

(三) 非控制權益

AMK 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金額
移轉對價	\$ 2,457,470
加：非控制權益 (AMK 之 19.99% 所有權權益)	613,984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978,97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92,482</u>

合併公司收購 AMK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金額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457,470
減：取得符合 IAS 7 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餘額	<u>(769,002)</u>
	<u>\$ 1,688,468</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 AMK 之經營成果如下：

	107年8月29日 至12月31日
利息淨收益	<u>\$ 274,559</u>
本期淨利	<u>\$ 65,567</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 年度之合併公司擬制利息淨收益及淨利如下。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107年度
利息淨收益	<u>\$ 27,680,120</u>
本年度淨利	<u>\$ 18,497,341</u>

三八、關係人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本行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上銀文教)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慈善基金會 (上銀慈善)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中旅社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鴻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大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鴻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伸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勤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勤永實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基立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產建材)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勤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連逸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董事
其他關係人	本行之董事、經理人、暨董事、總經理之配偶暨董事長及總經理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行及子公司（係本行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存 款

	108年12月31日			108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	利 息 費 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26,028,546	\$ 25,619,065	0.00-4.90	\$ 473,452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620,966	135,489	0.00-9.97	4,224
上銀文教	338,369	314,721	0.01-1.07	1,914
其 他	62,035	60,640	0.00-1.03	333
	<u>\$ 27,049,916</u>	<u>\$ 26,129,915</u>		<u>\$ 479,923</u>

	107年12月31日			107年度
	最 高 餘 額	年 底 餘 額	年 利 率 (%)	利 息 費 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21,603,580	\$ 21,506,184	0.00-4.90	\$ 339,455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91,609	254,973	0.00-9.96	3,820
上銀文教	334,122	314,922	0.01-1.07	1,918
其 他	91,667	59,811	0.00-1.03	333
	<u>\$ 22,520,978</u>	<u>\$ 22,135,890</u>		<u>\$ 345,526</u>

2. 應收利息（帳列應收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u>\$ 138</u>	<u>\$ 54</u>

3. 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175	\$ 289
上銀文教	62	154
上銀慈善	12	12
	<u>\$ 249</u>	<u>\$ 455</u>

4.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上銀文教	<u>\$ 529</u>	<u>\$ 211</u>

5.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108年度	107年度
上銀文教	<u>\$ 914</u>	<u>\$ 842</u>

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辦公室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收取。

6. 放款

類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108年12月31日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108年度 利息收入 \$ 103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		
自用住宅抵押 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 關係人等 1 戶	\$ 9,112	\$ 658	\$ 658	-	不動產	2.09	無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 關係人等 9 戶	<u>2,712,823</u>	<u>2,670,638</u>	<u>2,670,638</u>	-	不動產 / 金融 商品	1.68-2.66	無	<u>119,912</u> <u>\$ 120,015</u>

類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107年12月31日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264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		
自用住宅抵押 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 關係人等 1 戶	\$ 16,747	\$ 8,469	\$ 8,469	-	不動產	2.09-2.10	無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 關係人等 10 戶 天祥晶華	1,776,331 <u>5,000</u>	1,734,210 <u>5,000</u>	1,734,210 <u>5,000</u>	-	不動產 / 股票 / 金融商品 不動產	1.68-2.66 1.63	無	53,589 <u>6</u> <u>\$ 53,85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者相當。

合併公司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8 及 107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78,333	\$ 470,711
獎金與員工酬勞	87,632	79,267
董事酬勞	129,201	120,037
退職福利	40,413	37,082
其他	<u>713</u>	<u>119</u>
	<u>\$ 736,292</u>	<u>\$ 707,216</u>

三九、質押之資產

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設質做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u>本行</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000	\$ 15,000,000	日間透支擔保

本行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7,093	\$ 323,074	營業保證金

本行子公司香港上銀及其海外分行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做為其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u>香港上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08,766	\$ 9,317,130	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

四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保管有價證券	\$ 243,735,280	\$ 235,833,631
信託資產	166,851,769	164,466,181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64,090,200	39,161,200
受託代收款項	29,657,223	27,981,614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808,800	974,600
應付保證票據	147,608,160	132,536,048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與客戶訂立買賣外匯合約之 承諾金額	162,850 402,427,884	192,808 315,736,359

四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9,307,916	\$ 109,447,744	\$ 106,071,194	\$ 106,046,775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73,254,112	74,275,967	64,785,252	64,923,150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9,447,744	\$ 12,529,573	\$ 96,918,171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74,275,967	17,071,970	57,203,997	-

	107年12月31日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6,046,775	\$ 13,444,185	\$ 92,602,590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64,923,150	-	64,923,150	-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108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986,730	\$ 959,013	\$ -	\$ 27,717	
債券投資	7,904,791	136,428	7,190,885	577,478	
其他	863,054	863,05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1,515,462	19,713,063	-	1,802,399	
債務工具投資	<u>461,564,886</u>	<u>187,864,752</u>	<u>273,689,060</u>	<u>11,074</u>	
	<u>\$ 492,834,923</u>	<u>\$ 209,536,310</u>	<u>\$ 280,879,945</u>	<u>\$ 2,418,668</u>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2,394,829</u>	<u>\$ -</u>	<u>\$ 2,394,829</u>	<u>\$ -</u>	
<u>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762,390</u>	<u>\$ 39,010</u>	<u>\$ 1,448,284</u>	<u>\$ 275,096</u>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1,442,996</u>	<u>\$ 15,611</u>	<u>\$ 1,369,620</u>	<u>\$ 57,765</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合計	107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891,791	\$ 868,172	\$ 23,619	\$ -	
債券投資	8,294,566	113,451	7,193,091	988,024	
其他	2,631,922	2,631,92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9,245,827	17,503,079	-	1,742,748	
債務工具投資	<u>416,762,690</u>	<u>165,861,711</u>	<u>250,122,983</u>	<u>777,996</u>	
	<u>\$ 447,826,796</u>	<u>\$ 186,978,335</u>	<u>\$ 257,339,693</u>	<u>\$ 3,508,768</u>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2,242,521</u>	<u>\$ -</u>	<u>\$ 2,242,521</u>	<u>\$ -</u>	
<u>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761,753</u>	<u>\$ 35,606</u>	<u>\$ 1,585,947</u>	<u>\$ 140,200</u>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1,538,953</u>	<u>\$ 6,980</u>	<u>\$ 1,494,144</u>	<u>\$ 37,829</u>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
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名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韵 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第 3 等 級	入 賣 出 、 處 分 自 第 3 等 級 轉 出	或 交 割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28,224	\$ 195,166	\$ -	\$ -	\$ -	(\$ 466,282)	\$ -	\$ 23,183	\$ 880,29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0,744	-	64,421	10,748	-	(622,347)	(154,641)	(5,452)	1,813,473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37,829	19,936	-	-	-	-	-	-	57,765

107 年度

名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韵 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第 3 等 級	入 賣 出 、 處 分 自 第 3 等 級 轉 出	或 交 割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36,163	\$ 138,200	\$ -	\$ 632,069	\$ -	(\$ 227,714)	(\$ 150,494)	\$ -	\$ 1,128,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3,117	-	(189,291)	31,582	-	(34,951)	(175,079)	5,366	2,520,744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32,263	20,261	-	-	-	(8,512)	(6,183)	-	37,829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標的，於 108 及 107 年度間上市，經評估已有公平市價可供參考，故自第 3 等級轉出並移轉至第 1 等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債 券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衍生性金融商品	以市場廣泛採用之評價系統，採市場可觀察之參數評估價格。
其 他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權益證券投資。

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 3 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或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8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 577,478	交易對手報價並與其他報價比對檢核確認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0%~1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股票	27,717	市帳率價值法	市帳率	100%	市帳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802,399	1.市場法 2.淨資產價值法	1.市場流通性折減 2.市場流通性折減	1. 10%~19% 2. 10%~19%	1. 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2. 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債券	11,074	1.交易對手報價 2.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u>衍生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275,096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u>衍生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賣出選擇權	57,765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年度損益	有利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利變動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77	(\$ 18,370)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2,901	(17,559)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年度損益	有利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利變動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36	(\$ 4,15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19,552	(28,099)

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下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年度損益	有利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利變動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8,370	(\$ 277)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17,559	(2,90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年度損益	有利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不利變動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4,156	(\$ 23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28,099	(19,552)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建置穩健風險文化及制度、權衡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合併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與各業務部門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複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合併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合併公司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客戶交易衍生金融工具等，合併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合併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合併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1)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108 年

本 行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30 天以上）
- iii. 預期會使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iv. 債務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v.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90 天以上）
- iii. 債務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v. 債務人已亡故或解散。

- v. 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vi.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vii.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債務人之債權人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viii.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本行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用途、產業性質、擔保品類型與借款狀態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企業金融、個人金融及信用卡三大類，再依各類別拆分其信用風險特性群組。

本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有重大變動。

d.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行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運用影響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行依專業經濟判斷，運用 GDP 成長率統計分析結果，於每季提供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香港上銀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香港上銀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未來 12 個月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香港上銀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i. 內外部信用評等及未來 12 個月違約機率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30 天以上）
- iii. 預期會使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iv. 債務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v.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vi. 債務項下抵押品權益存在疑問，或抵押品價格受週邊經濟環境影響，抵押價值會因經濟衰退而下降。
- vii. 受週邊經濟或政策影響，對債務人行業經營情況產生不利變化。
- viii. 債務公司關鍵人物有財務困難、債務或糾紛訴訟、重病或亡故，對債務公司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有不利影響。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香港上銀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90 天以上）
- ii. 債務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ii. 債務人失蹤、已亡故、解散或清盤。
- iv. 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v.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vi.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債務人之債權人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vii. 債務人的整體債務上升，並與其業務增幅不成正比。
- viii. 債務人投資或建設專案的工程延誤，成本超出預算，需與債權人安排重整債務。
- ix.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 x. 預計債務合約款項未能全數回收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香港上銀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已連續六個月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香港上銀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人之產業、信用風險評等、擔保品類型及剩餘到期期間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企業金融及個人金融兩大類，再依各類別拆分其信用風險特性群組。

香港上銀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有重大變動。

d.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香港上銀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皆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香港上銀運用 GDP 成長率及失業率，於每月提供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107 年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合併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其餘授信資產按逾期時間之長短及收回之可能性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至第五類授信資產。為管理問題授信，本行訂定相關處理辦法及作業要點，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合併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針對個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部分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合併公司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

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合併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合併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

資產之集中風險，合併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控管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 其他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合併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減 少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擔 保 品	淨 額 交 割 總 約 定	其 他 信 用 增 强	合 計	
<u>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 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u>						
<u>應 收 款</u>						
貼現及放款	\$ 425,093 3,963,231	\$ 1,189,017 2,101,060	\$ -	\$ 230,790 5,691,148	\$ 1,419,807 7,792,208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減 少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擔 保 品	淨 額 交 割 總 約 定	其 他 信 用 增 强	合 計	
<u>適用 IFRS 9 減損規定 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u>						
<u>應 收 款</u>						
貼現及放款	\$ 651,093 4,668,173	\$ 1,100,340 477,590,582	\$ -	\$ 372,945 60,280,795	\$ 1,473,285 537,871,377	

(3) 信用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

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 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60,577,239	\$ 55,979,093
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08,400	706,663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5,955,513	36,814,452
各類保證款項	82,316,792	60,305,984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合併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合併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合併公司表內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之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2 個 月 預 期 信 用 損 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60,977,998	\$ 2,614,868	\$ 734,759	\$ 264,327,625	
-小額純信用貸款	13,957,745	78,272	110,022	14,146,039	
-其 他	50,511,320	287,626	126,707	50,925,653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486,685,477	15,350,425	2,326,723	504,362,625	
-無擔保	281,055,273	7,215,506	729,950	289,000,729	
合 計	\$ 1,093,187,813	\$ 25,546,697	\$ 4,028,161	\$ 1,122,762,671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信用卡	\$ 3,032,739	\$ 200,515	\$ 73,106	\$ 3,306,360	
其 他	14,393,642	94,072	351,987	14,839,701	
合 計	\$ 17,426,381	\$ 294,587	\$ 425,093	\$ 18,146,0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459,495,785	\$ -	\$ -	\$ 459,495,78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09,309,485	\$ -	\$ -	\$ 109,309,485	

	107年12月31日				
	1 預期 信用 損失	2 個 月	存續 期間 預期信 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 期間 預期信 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 240,611,439		\$ 2,744,852	\$ 866,384	\$ 244,222,675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10,798,037		227,797	114,221	11,140,055
一其他	46,960,063		328,238	139,010	47,427,311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455,365,600		12,078,587	2,691,675	470,135,862
一無擔保	257,364,582		9,116,508	856,883	267,337,973
合計	\$ 1,011,099,721		\$ 24,495,982	\$ 4,668,173	\$ 1,040,263,876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信用卡	\$ 2,554,994		\$ 199,408	\$ 73,959	\$ 2,828,361
其他	13,673,245		402,125	577,134	14,652,504
合計	\$ 16,228,239		\$ 601,533	\$ 651,093	\$ 17,480,8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418,496,103		\$ -	\$ -	\$ 418,496,1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06,072,961		\$ -	\$ -	\$ 106,072,961

(4) 信用風險集中資訊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業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693,216,485	62	\$ 627,579,912	60
私 人	370,599,762	33	337,724,944	33
金融機構	47,720,972	4	62,411,715	6
其 他	<u>11,225,452</u>	<u>1</u>	<u>12,547,305</u>	<u>1</u>
	<u>\$ 1,122,762,671</u>	<u>100</u>	<u>\$ 1,040,263,876</u>	<u>100</u>

B. 地區別

地區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中華民國	\$ 625,426,134	56	\$ 592,985,754	57
亞太地區	371,406,041	33	336,871,857	32
其 他	<u>125,930,496</u>	<u>11</u>	<u>110,406,265</u>	<u>11</u>
	<u>\$ 1,122,762,671</u>	<u>100</u>	<u>\$ 1,040,263,876</u>	<u>100</u>

C.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無 擔 保	\$ 247,234,903	22	\$ 218,274,179	21
有 擔 保				
一 不動產	735,197,994	65	677,924,678	65
一 保 證	61,184,131	5	66,298,162	6
一 金 融 擔 保 品	48,392,279	4	45,782,975	4
一 動 產	4,805,825	1	4,820,936	1
一 其他擔保品	<u>25,947,539</u>	<u>3</u>	<u>27,162,946</u>	<u>3</u>
	<u>\$ 1,122,762,671</u>	<u>100</u>	<u>\$ 1,040,263,876</u>	<u>100</u>

(5) 信用風險品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合併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

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合併公司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所面臨之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國貨幣部位。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合併公司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

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合併公司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等，並於風管控管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合併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及持有為固定收益投資組合，並由合併公司事業單位及風險管理相關單位兩道防線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合併公司之董事會及相關權責委員會核閱。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及敏感度（PV01、Delta、Beta）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受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

合併公司並建立明確通報程序，各項交易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權責委員會報告。

(4) 利率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交易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B. 利率風險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合併公司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利率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係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並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合併公司於承做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即會辨識利率之重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並衡量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合併公司每月分析及監控利率風險部位限額與各項利率風險管理目標，分析及監控結果除提報策略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外，並定期呈報董事會。

監控作業中如有風險管理目標逾越限額，將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並議決因應方案。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衡量因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不同，所造成之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另合併公司並定期以 DV01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5)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業務所致。由於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匯率風險主要係以嚴格部位及停損控管為控管基礎。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至少每季以主要幣別（美金）匯率變動 3%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報告董事會。

(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合併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定期以 β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針對投資停損點之設定係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若已達停損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通過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風險值為基礎來控管權益價格風險。

(7) 市場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合併公司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市場壓力狀況下預期損失，合併公司之董事會針對各項金融商品設定相關限額，並由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處監控。針對各項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亦建立敏感度分析，以監控金融商品各項市場風險因子之敏感度變動。

A.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移動 -1 及 +1 個基點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b.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各外幣／NTD 匯率波動 -1% 及 +1%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香港上銀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主要外幣部位為美金，惟港幣與美元係採聯繫匯率制度，經評估外匯風險並非重大。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權益證券價格漲跌 1%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述分析係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B. 敏感度分析彙整如下：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1%	\$ 698,096	\$ 20,353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1%	(698,096)	(20,353)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BPS	(71,125)	(7,69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BPS	71,125	7,69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196,778	8,32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196,778)	(8,326)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1%	\$ 656,270	\$ 2,292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1%	(656,270)	(2,292)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BPS	(59,634)	(5,69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BPS	59,634	5,69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182,157	12,56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182,157)	(12,568)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合併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

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如下，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

- A.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B. 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C.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 D. 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 1 天、10 天及 1 個月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合併公司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監控中長期之借款承諾、貼現額度使用及保證函等或有負債之程度及型態，相關資訊並定期向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3) 到期值分析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

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8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6,435,613	\$ 18,099,140	\$ 4,255,228	\$ 2,120,591	\$ 2,581,958	\$ 73,492,5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2,405,361	2,405,361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541,237	5,374,546	132,573	12,265	-	11,060,621
應付款項	23,209,748	1,996,903	756,433	1,106,919	156,496	27,226,499
存款及匯款	921,636,154	331,112,717	184,812,589	206,889,565	10,616,678	1,655,067,703
應付金融債券	224,941	-	140,587	365,528	72,523,056	73,254,112
其他金融負債	4,285,440	38,052	80,716	163,552	1,471,222	6,038,982
租賃負債	41,360	125,378	113,752	211,301	1,923,724	2,415,515

107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3,101,058	\$ 17,095,169	\$ 4,282,054	\$ 3,941,937	\$ 1,843,112	\$ 60,263,3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2,250,590	2,250,59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835,957	3,010,998	219,247	563,328	-	14,629,530
應付款項	28,565,460	667,076	349,849	507,933	23,257	30,113,575
存款及匯款	864,477,888	298,164,617	145,988,475	201,793,787	10,200,848	1,520,625,615
應付金融債券	-	-	5,144,083	5,444,083	54,197,086	64,785,252
其他金融負債	2,799,494	28,842	126,049	253,286	1,003,367	4,211,038

合併公司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21,869	\$ 17,695	\$ 4,522	\$ 8,509	\$ 284	\$ 52,879
-利率衍生工具	-	-	-	77	57,688	57,765
-權益證券衍生工具	34	-	-	-	-	34

107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18,491	\$ 15,649	\$ 13,939	\$ 22,881	\$ 745	\$ 71,705
-利率衍生工具	20	-	28,638	-	9,191	37,849
-權益證券衍生工具	116	-	-	-	-	116

B. 以總額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入	\$ 112,629,952	\$ 66,999,746	\$ 61,548,393	\$ 134,262,329	\$ 73,396,402	\$ 448,536,822
-現金流出	112,767,871	66,946,573	61,719,840	134,290,256	73,396,402	449,120,942

107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入	\$ 49,621,207	\$ 54,381,089	\$ 65,116,337	\$ 105,005,353	\$ 78,396,809	\$ 352,520,795
-現金流出	49,798,017	54,672,679	65,481,678	105,091,508	78,396,809	353,440,691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8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 承諾	\$ 6,132,170	\$ 3,335,704	\$ 3,843,878	\$ 2,902,272	\$ 44,363,215	\$ 60,577,239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1,761	143,593	215,353	277,693	-	708,40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各類保證款項	30,294,160 16,848,063	4,461,724 21,827,179	825,402 7,243,819	248,895 19,169,101	125,332 17,228,630	35,955,513 82,316,792

107年12月31日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 承諾	\$ 4,817,873	\$ 3,536,654	\$ 1,990,655	\$ 4,153,507	\$ 41,480,404	\$ 55,979,093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8,122	136,174	204,296	298,071	-	706,663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 狀餘額 各類保證款項	33,223,391 13,737,286	3,012,705 11,674,979	442,615 6,496,931	118,119 12,678,166	17,622 15,718,622	36,814,452 60,305,984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0,189,672	\$ 11,060,621	\$ 10,189,672	\$ 11,060,621	(\$ 870,949)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4,605,863	\$ 14,629,530	\$ 14,605,863	\$ 14,629,530	(\$ 23,667)

四二、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合併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一) 本 行

	108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3,850,804	0.8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9,422,612	1.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1,158	0.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830,684	1.92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79,151	12.55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714,598,250	2.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185,584,719	1.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889,751	0.64
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原始到期 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5,284,203	2.34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8,984,523	2.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60,094	4.9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744,785	0.46
可轉讓定期存單	31,553,638	0.66
活期存款	223,267,143	0.25
活期儲蓄存款	146,052,704	0.31
定期存款	402,605,531	1.30
定期儲蓄存款	143,681,506	1.03
應付金融債券	56,120,878	1.64
結構型商品本金	1,742,978	2.29
租賃負債	707,016	1.27

	107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5,967,582	1.1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6,912,415	1.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71	0.9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9,578	1.17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71,432	12.35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662,857,612	2.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172,775,047	1.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018,014	0.58
買入匯款	2,276	2.00
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原始到期 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61,140	1.12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7,614,950	1.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76,596	4.8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8,753,372	0.36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735,056	0.55
活期存款	210,324,230	0.23
活期儲蓄存款	134,649,679	0.31
定期存款	374,292,689	1.10
定期儲蓄存款	136,213,709	1.03
應付金融債券	48,165,233	1.63
結構型商品本金	2,876,124	2.42

(二) 香港上銀

	108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49,720,961	1.96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366,169,707	4.34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54,700	30.91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244,714,718	2.88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 49,256,840	2.28
活期存款	237,064,911	0.07
定期存款	392,968,809	2.18
應付金融債券	16,118,722	4.53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77,380,772	1.71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196,562,544	2.81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69,260	31.31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677,851	4.03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41,703,409	2.10
活期存款	256,498,496	0.03
定期存款	325,069,316	1.83
應付金融債券	7,638,638	3.87

四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每年依據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將所有風險列入資本適足性評估範圍；除依董事會核定之營運計畫及預算目標，並考量公司發展策略、資本適足性、負債比例及股利政策等，擬定資本適足性評估計畫，內容包括壓力測試、各季資本適足率預估等，以確保資本適足率目標達成與資本結構之健全。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合併公司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107年不得低於9.875%，108年不得低於10.50%；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下表列示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9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20036292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計算。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皆符合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分析項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 165,638,855	\$ 142,880,909
其他第一類資本	5,202,361	5,218,499
第二類資本	54,130,329	48,468,535
自有資本	<u>\$ 224,971,545</u>	<u>\$ 196,567,943</u>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 1,404,923,260	\$ 1,277,834,582
信用評價調整風險 (CVA)	1,242,086	1,173,616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869,704	109,717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67,569,151	62,268,39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風險		
標準法	61,482,231	53,052,379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u>\$ 1,536,086,432</u>	<u>\$ 1,394,438,684</u>
資本適足率	14.65%	14.10%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78%	10.2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12%	10.62%
槓桿比率	7.69%	7.34%

註 1： 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資本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槍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暴險總額。

四四、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

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前 10 大授信資訊如下：

排 名 (註 1)	108年12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 屬 行 業 別 (註 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 屬 行 業 別 (註 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註 4)	
1	A 集團(其他控股業)	5,795,975	3.77%	a 集團(其他控股業)	22,101,423	18.34%
2	B 集團(總管理機構)	5,687,749	3.70%	b 集團(汽車經銷商)	10,162,030	8.43%
3	C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5,241,956	3.41%	c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9,081,527	7.54%
4	D 集團(金屬家具製造業)	4,787,639	3.12%	d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8,378,727	6.95%
5	E 集團(其他電腦週邊設備製造業)	4,580,967	2.98%	e 集團(物業投資及發展)	7,075,243	5.87%
6	F 集團(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301,785	2.80%	f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6,435,518	5.34%
7	G 集團(總管理機構)	4,256,911	2.77%	g 集團(物業投資)	6,068,395	5.04%
8	H 集團(電腦製造業)	4,132,898	2.69%	h 集團(物業投資及重建)	5,514,812	4.58%
9	I 集團(成衣製造業)	3,837,200	2.50%	i 集團(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146,633	4.27%
10	J 集團(電腦製造業)	3,488,604	2.27%	j 集團(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4,757,202	3.95%

排 名 (註 1)	107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註 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 3)	占 淨 值 比 例	公 司 或 集 團 企 業 所 屬 行 業 別 (註 2)	授 信 總 餘 額 (註 3)	占 淨 值 比 例 (註 4)
1	C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5,733,267	4.37%	b 集團（汽車經銷商）	11,409,641	10.42%
2	B 集團（總管理機構）	5,385,673	4.11%	c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9,458,664	8.64%
3	K 集團（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5,298,681	4.04%	k 集團（建築及裝修）	6,692,676	6.11%
4	J 集團（電腦製造業）	4,666,708	3.56%	j 集團（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業）	5,879,623	5.37%
5	D 集團（金屬家具製造業）	4,599,252	3.51%	f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5,529,185	5.05%
6	L 集團（電腦製造業）	4,343,939	3.31%	i 集團（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325,142	4.86%
7	M 集團（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138,604	3.16%	h 集團（物業投資及重建）	5,065,495	4.62%
8	I 集團（成衣製造業）	3,697,879	2.82%	l 集團（物業發展）	4,676,231	4.27%
9	E 集團（其他電腦周邊設備製造）	3,510,792	2.68%	m 集團（物業投資）	3,978,295	3.63%
10	N 集團（電子購物及郵務業）	3,104,632	2.37%	n 集團（物業發展）	3,887,320	3.55%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 10 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期放款、短期擔保放款、應收證券融資、中期放款、中期擔保放款、長期放款、長期擔保放款、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 4：係香港上銀之淨值。

(三) 利率敏感度資訊

1. 本 行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87,309,301	\$ 32,066,793	\$ 31,370,220	\$ 73,501,921	\$ 824,248,23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1,360,189	295,081,793	99,945,037	62,128,290	748,515,309
利率敏感性缺口	395,949,112	(263,015,000)	(68,574,817)	11,373,631	75,732,926
淨 值					153,567,61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1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9.32%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58,897,092	\$ 10,687,289	\$ 21,063,226	\$ 73,929,131	\$ 764,576,73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8,452,452	269,005,348	110,353,743	50,524,038	698,335,581
利率敏感性缺口	390,444,640	(258,318,059)	(89,290,517)	23,405,093	66,241,157
淨 值					131,155,94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4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0.51%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260,487	\$ 154,851	\$ 49,483	\$ 1,681,030	\$ 8,145,851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76,374	4,782,537	562,709	71,417	8,193,037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84,113	(4,627,686)	(513,226)	1,609,613	(47,186)
淨 值					5,120,28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4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0.92%)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539,454	\$ 88,961	\$ 78,232	\$ 1,571,322	\$ 7,277,969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07,616	3,976,449	687,813	70,530	7,442,4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2,831,838	(3,887,488)	(609,581)	1,500,792	(164,439)
淨 值					4,266,89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7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5%)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香港上銀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7,310,109	\$ 301,362	\$ 381,070	\$ 1,836,532	\$ 9,829,073
利率敏感性負債	6,486,786	1,113,003	891,836	943,605	9,435,230
利率敏感性缺口	823,323	(811,641)	(510,766)	892,927	393,843
淨 值					3,888,5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1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0.13%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323,254	\$ 526,771	\$ 148,642	\$ 1,227,561	\$ 8,226,228
利率敏感性負債	5,567,714	722,225	509,214	248,398	7,047,551
利率敏感性缺口	755,540	(195,454)	(360,572)	979,163	1,178,677
淨 值					3,519,20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49%

註 1：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合併公司

單位：%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24	1.27	
	稅 後	0.99	1.01	
淨 值 報 酉 率	稅 前	12.89	13.45	
	稅 後	10.32	10.77	
純 益 率		48.17	49.52	

註 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註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註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註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 1 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 本 行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8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64,593,333	\$ 64,164,490	\$ 71,590,924	\$ 65,777,419	\$ 99,121,656	\$ 134,535,084	\$ 429,403,76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25,068,878	58,668,766	77,439,435	173,526,407	150,366,056	248,118,721	416,949,493	
期距缺口	(260,475,545)	5,495,724	(5,848,511)	(107,748,988)	(51,244,400)	(113,583,637)	12,454,267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05,209,799	\$ 59,741,653	\$ 82,353,990	\$ 73,963,411	\$ 64,700,918	\$ 120,714,817	\$ 403,735,01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25,382,416	41,194,433	80,712,801	165,681,308	139,229,021	261,357,144	337,207,709	
期距缺口	(220,172,617)	18,547,220	1,641,189	(91,717,897)	(74,528,103)	(140,642,327)	66,527,301	

註：本表全行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8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1,196,541	\$ 2,436,204	\$ 1,353,452	\$ 778,197	\$ 720,527	\$ 5,908,16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3,239,786	2,094,989	1,834,008	1,905,563	2,123,955	5,281,271		
期距缺口	(2,043,245)	341,215	(480,556)	(1,127,366)	(1,403,428)	626,890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9,753,818	\$ 1,671,324	\$ 888,960	\$ 969,044	\$ 5,444,378	\$ 10,780,11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053,481	2,132,552	1,573,116	2,199,215	4,426,529	12,722,069		
期距缺口	(3,299,663)	(461,228)	(684,156)	(1,230,171)	1,017,849	(1,941,957)		

註：本表係全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2. 香港上銀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8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0,238,115	\$ 2,655,328	\$ 884,491	\$ 783,194	\$ 827,218	\$ 5,087,88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508,928	5,158,563	2,295,173	924,125	576,378	554,689		
期距缺口	729,187	(2,503,235)	(1,410,682)	(140,931)	250,840	4,533,195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571,979	\$ 1,999,315	\$ 821,408	\$ 593,124	\$ 732,877	\$ 4,425,25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706,111	4,478,987	1,778,223	680,776	512,287	255,838		
期距缺口	865,868	(2,479,672)	(956,815)	(87,652)	220,590	4,169,417		

註：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

四五、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信託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信託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3,505,347	\$ 2,674,179	應付款項	\$ 166	\$ 196
短期投資	81,698,280	81,749,855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58,253,237	57,599,477
集合管理運用			信託資本	108,082,884	106,676,741
專戶淨資產	4,436,498	2,854,520	累積盈虧	311,533	(420)
應收款項	34,713	1,966			
土 地	17,006,238	18,269,878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67,855	210,482			
在建工程	1,492,556	861,566			
保管有價證券	58,253,237	57,599,477			
其他資產	53,096	54,071			
信託資產總額	<u>\$ 166,647,820</u>	<u>\$ 164,275,994</u>	信託負債總額	<u>\$ 166,647,820</u>	<u>\$ 164,275,994</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3,505,347	\$ 2,674,179
短期投資		
基 金	61,434,704	60,062,308
債 券	18,069,542	18,904,978
普 通 股	2,022,229	2,513,566
結 構 型 商 品	153,715	269,003
特 別 股	18,090	-
集合管理運用專戶淨資產	4,436,498	2,854,520
應收款項	34,713	1,966
土 地	17,006,238	18,269,878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67,855	210,482
在建工程	1,492,556	861,566
保管有價證券	58,253,237	57,599,477
其他資產一本金遞延費用	53,096	54,071
合 計	<u>\$ 166,647,820</u>	<u>\$ 164,275,994</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

	108年度	107年度
信託收益		
現金股利收入	\$ 95,659	\$ 83,787
利息收入	13,860	11,365
捐贈收入	1,573	1,517
已實現投資利得	7,040	2,571
未實現投資利得	289,997	102,252
其他收入	<u>871</u>	<u>4,189</u>
	<u>409,000</u>	<u>205,681</u>
信託費用		
稅捐支出	7,707	14,950
管理費	3,205	3,145
手續費	3,283	3,948
已實現投資損失	15	137
未實現投資損失	6,218	80,010
捐贈支出	2,112	1,933
其他費用	<u>22</u>	<u>25</u>
	<u>22,562</u>	<u>104,148</u>
稅前淨利	386,438	101,533
所得稅費用	<u>-</u>	<u>-</u>
稅後淨利	<u>\$ 386,438</u>	<u>\$ 101,533</u>

四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本 行

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日 币	\$ 17,987,571	0.2760	\$ 4,964,570	\$ 9,475,621	0.2776	\$ 2,630,432		
美 金	118,768	29.9920	3,562,090	86,998	30.7380	2,674,145		
歐 元	62,259	33.6420	2,094,517	52,272	35.1889	1,839,394		
存放央行及拆放								
銀行同業								
美 金	1,890,314	29.9920	56,694,297	611,964	30.7380	18,810,549		
人 民 幣	2,107,600	4.2961	9,054,460	2,747,600	4.4748	12,294,960		
澳 澳 幣	95,000	21.0109	1,996,036	79,000	21.6549	1,710,737		
應收款項								
美 金	214,875	29.9920	6,444,531	162,683	30.7380	5,000,550		
紐 幣	48,169	20.1996	972,995	45,659	20.6283	941,868		
新 加 坡 幣	463	22.2534	10,303	1,087	22.4398	24,392		
貼現及放款								
美 金	4,226,711	29.9920	126,767,516	4,747,030	30.7380	145,914,208		
港 幣	5,201,584	3.8517	20,034,941	3,642,937	3.9238	14,294,156		
歐 元	431,144	33.6420	14,504,546	249,512	35.1889	8,780,053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 金	\$ 1,830,569	29.9920	\$ 54,902,425	\$ 1,697,657	30.7380	\$ 52,182,581		
人 民 幣	1,460,003	4.2961	6,272,319	1,161,447	4.4748	5,197,243		
澳 幣	88,397	21.0109	1,857,301	125,471	21.6549	2,717,062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u>								
美 金	56,239	29.9920	1,686,720	49,602	30.7380	1,524,666		
新 加 坡 幣	56,555	22.2534	1,258,541	47,480	22.4398	1,065,442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 金	47,896	29.9920	1,436,497	59,055	30.7380	1,815,233		
歐 元	1,534	33.6420	51,607	1,525	35.1889	53,663		
南 非 幣	5,255	2.1258	11,171	208	2.1208	441		
<u>其他金融資產</u>								
人 民 幣	1,230,000	4.2961	5,284,203	550,000	4.4748	2,461,140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 金	2,432,832	29.9920	72,965,489	2,209,596	30.7380	67,918,562		
港 幣	80,191	3.8517	308,872	74,718	3.9238	293,178		
金 融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款項</u>								
美 金	86,823	29.9920	2,603,995	\$ 252,902	30.7380	7,773,702		
日 幣	871,532	0.2760	240,543	2,126,224	0.2776	590,240		
歐 元	5,488	33.6420	184,627	55,700	35.1889	1,960,022		
<u>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u>								
美 金	319,814	29.9920	9,591,861	305,233	30.7380	9,382,252		
港 幣	1,940,678	3.8517	7,474,909	306,003	3.9238	1,200,695		
人 民 幣	1,233,957	4.2961	5,301,203	3,659	4.4748	16,373		
<u>存款及匯款</u>								
美 金	7,829,498	29.9920	234,822,304	7,066,331	30.7380	217,204,882		
人 民 幣	5,251,337	4.2961	22,560,269	5,712,780	4.4748	25,563,548		
歐 元	563,349	33.6420	18,952,187	328,192	35.1889	11,548,715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美 金	86,643	29.9920	2,598,597	79,475	30.7380	2,442,903		
南 非 幣	5,255	2.1258	11,171	208	2.1208	441		
歐 元	304	33.6420	10,227	373	35.1889	13,125		

(二) 香港上銀

金融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人民幣	\$ 2,299,722	4.2961	\$ 9,879,836	\$ 870,680	4.4748	\$ 3,896,119		
日圓	17,895,257	0.2760	4,939,091	2,403,913	0.2776	667,326		
歐元	95,806	33.6420	3,223,105	110,618	35.1889	3,892,526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美金	2,642,137	29.9920	79,242,973	1,542,648	30.7380	47,417,914		
人民幣	3,754,292	4.2961	16,128,814	2,469,584	4.4748	11,050,894		
應收款項								
美金	49,170	29.992	1,474,707	39,349	30.7380	1,209,510		
人民幣	10,058	4.2961	43,210	16,245	4.4748	72,693		
貼現及放款								
美金	4,041,625	29.9920	121,216,417	3,727,568	30.7380	114,577,985		
人民幣	5,428,192	4.2961	23,320,056	4,336,849	4.4748	19,406,532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9,509	29.9920	285,194	2,132	30.738	65,533		
人民幣	53,770	4.2961	231,001	190,678	4.4748	853,246		
英鎊	5,271	39.3630	207,482	1,047	38.8989	40,7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款項								
美金	36,271	29.9920	1,087,840	39,761	30.7380	1,222,174		
人民幣	10,105	4.2961	43,412	5,799	4.4748	25,94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金	730,415	29.9920	21,906,607	668,415	30.7380	20,545,740		
人民幣	3,040,005	4.2961	13,060,165	2,001,865	4.4748	8,957,946		
英鎊	152,146	39.3630	5,988,923	176,508	38.8989	6,865,967		
存款及匯款								
美金	8,134,459	29.9920	243,968,694	6,719,250	30.7380	206,536,307		
人民幣	12,575,653	4.2961	54,026,263	11,672,250	4.4748	52,230,984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7,088	29.9920	512,503	9,286	30.7380	285,433		
人民幣	63,146	4.2961	271,282	188,464	4.4748	843,339		
英鎊	4,619	39.3630	181,818	713	38.8989	27,735		

四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轉投資事業適用）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銀行適用）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10%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00 萬元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此情形。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五。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另本行轉投資事業無此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七。

四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地區別及損益。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香港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地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108年度					合 計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利息淨收益	\$ 12,927,299	\$ 15,716,253	\$ 1,302,215	\$ 2	\$ 29,945,76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747,868	5,882,658	388,275	(13,298)	11,005,503	
淨收益	17,675,167	21,598,911	1,690,490	(13,296)	40,951,272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	(599,728)	(242,571)	(65,442)	-	(907,741)	
營業費用	(7,685,967)	(6,505,310)	(1,186,653)	(34,778)	(15,412,708)	
稅前淨利	\$ 9,389,472	\$ 14,851,030	\$ 438,395	(\$ 48,074)	\$ 24,630,823	

	107年度					合 計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利息淨收益	\$ 12,888,023	\$ 13,894,454	\$ 371,919	\$ -	\$ 27,154,396	
利息以外淨收益	3,846,331	5,714,489	375,209	(12,051)	9,923,978	
淨收益	16,734,354	19,608,943	747,128	(12,051)	37,078,374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	(499,993)	(97,958)	(40,770)	-	(638,721)	
營業費用	(6,922,696)	(6,037,964)	(532,512)	(9,800)	(13,502,972)	
稅前淨利	\$ 9,311,665	\$ 13,473,021	\$ 173,846	(\$ 21,851)	\$ 22,936,681	

合併公司並未定期將個別營運部門所有之資產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主要營運客戶

合併公司來自於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皆未達合併公司收入金額之 10%，故未揭露主要營運客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1)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企 業 金 融	擔 保	455,306	246,367,842	0.18	2,915,704	640.38	554,999	239,654,163	0.23	2,981,948	537.29
	無 擔 保	265,613	186,202,136	0.14	2,125,721	800.31	339,234	183,056,416	0.19	2,188,385	645.10
消 費 金 融	住 宅 抵 押 貸 款 (註 4)	430,312	152,264,743	0.28	2,709,031	629.55	521,811	138,622,287	0.38	2,627,125	503.46
	現 金 卡	-	-	-	-	-	-	-	-	-	-
	小 額 純 信 用 貸 款 (註 5)	3,948	639,369	0.62	10,314	261.25	5,817	564,768	1.03	11,783	202.56
	其 他 擔 保	333,080	138,868,971	0.24	1,719,370	516.20	327,497	122,458,132	0.27	1,570,020	479.40
	(註 6) 無 擔 保	2,562	7,483,172	0.03	77,376	3,020.14	4,812	7,168,475	0.07	76,760	1,595.18
	放 款 業 務 合 計	1,490,821	731,826,233	0.20	9,557,516	641.09	1,754,170	691,524,241	0.25	9,456,021	539.06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註 1)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註 1)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註 2)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3)
信 用 卡 業 務		11,013	2,479,588	0.44	90,633	822.96	10,293	2,008,135	0.51	86,839	843.67
無 追 索 權 之 應 收 帳 款 承 購 業 務 (註 7)		-	835,039	-	8,350	-	-	811,314	-	8,113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約之免列報金額（註1）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	35,020	-	35,447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資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3)
													名稱	價值		
1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A有限公司	應收委託貸款	否	\$ 107,403	\$ 81,626	\$ 81,626	6%~11%	1	\$ 81,626	-	\$ 1,633	不動產	\$ 184,475	\$ 359,017	\$ 897,543
1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B有限公司	應收委託貸款	否	107,403	96,662	96,662	6%~11%	1	96,662	-	1,933	不動產	259,055	359,017	897,543
1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C有限公司	應收委託貸款	否	154,660	150,364	150,364	6%~11%	2	-	營業週轉	3,007	不動產	208,361	179,509	359,017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 (1) 與貸出資金公司有業務往來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貸款金額以不超過逾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為限。
- (2) 與貸出資金公司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貸款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中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 (1) 與貸出資金公司有業務往來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累計貸款總餘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一倍為限。
- (2) 與貸出資金公司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累計貸款總餘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以上二者累計貸款總餘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一倍為限。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孫 公 司	投資子公司	1	\$ 1,728,978	100.00	\$ 1,728,978	註一	
	Krinein Company	孫 公 司	投資子公司	2	505,041	100.00	505,041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孫 公 司	投資子公司	1	48,354	100.00	48,354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孫 公 司	投資子公司	4	18,375	100.00	18,375	註一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372	241,868	45.00	241,868	註一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投資子公司	600	7,006	100.00	7,006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1,000	10.00	1,000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 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	1,447	-	1,447	註一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孫 公 司	投資子公司	不適用	946,346	100.00	946,346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投資子公司	1,920	11,295,183	9.60	11,295,183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9,600	56,475,914	48.00	56,475,914	註一	

註一：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無	3,850,954	\$ 2,515,083 USD81,399 (註 1 及註 3)	1,553,906	\$ 475,065 USD15,300 (註 2)	-	\$ -	\$ -	\$ -	5,404,860 \$ 2,990,148 USD96,699 (註 1 至註 3)

註 1：係包含取得成本 2,457,470 仟元（美金 80,103 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42,059 仟元（美金 1,296 仟元）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其他權益淨增加 15,554 仟元。

註 2：係此次現金增資 475,065 仟元。

註 3：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2)				備註
						現股股數	擬制持股股數	合股數	合計持股比率(%)	
金融相關事業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業務	100.00	\$ 1,597,189	\$ 68,587	160,000	-	160,000	100.00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人力派遣業	100.00	8,570	1,828	500	-	500	100.00	
寶豐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產物保險業務	40.00	308,872	21,323	500	-	5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及相關金融業務	57.60	67,771,097	6,842,513	11,520	-	11,520	57.60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融資租賃	100.00	946,346	50,539	不適用	-	不適用	100.00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柬埔寨	微型金融機構	84.89	3,140,613	155,523	5,405	-	5,405	84.89	
非金融相關事業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業	99.99	381,184	34,944	38,943	-	38,943	99.99	
國海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興建計劃審查與諮詢、契約鑑證	34.69	-	-	3,000	-	3,000	34.69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69,487,897	6,881,287	5	-	5	100.00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賴比瑞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336,979	10,942	176	-	176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巴拿馬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1,728,978	1,793,596	1	-	1	100.00	
Krinein Company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505,041	365,512	2	-	2	100.00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賴比瑞亞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48,354	431	1	-	1	100.00	
Prosperity Realty Inc.	美國	房地產業務	100.00	18,375	9,109	4	-	4	100.00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行業	45.00	241,868	35,168	20,372	-	20,372	45.00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旅行業	100.00	7,006	34	600	-	600	100.00	

註 1：係依金融相關事業及非金融相關事業分別列示。

註 2：凡本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三)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行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 資帳面金 額(註 3)	截至本年底止 已匯回之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匯	出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 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經營	US\$ 30,000	(3)	\$ 899,760	\$ -	\$ -	\$ -	\$ 899,760	\$ 30,000	100%	\$ 50,539	\$ 946,346	\$ -
				US\$ 30,000	US\$ -	US\$ -	US\$ -	US\$ 30,000	3,381,388	3%	US\$ 1,638	US\$ 31,553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當地政府核准之銀 行業務	US\$ 2,034,965	註 4	3,381,388	US\$ -	US\$ -	US\$ -	3,381,388	US\$ 112,743	US\$ -	US\$ -	17,354,589	
上海商業銀行深圳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之銀 行業務	US\$ 100,470	註 4	US\$ 112,743	US\$ -	US\$ -	US\$ -	US\$ 112,743	1,916,279	100%	US\$ 578,641	US\$ 2,846,249	
上海商業銀行上海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之銀 行業務	US\$ 108,843	註 4	1,916,279	US\$ -	US\$ -	US\$ -	1,916,279	US\$ 63,893	100%	US\$ 9,970	US\$ 94,900	
				US\$ 63,893	US\$ -	US\$ -	US\$ -	US\$ 63,893	1,940,992	100%	US\$ 108,932	US\$ 3,359,831	
				1,940,992	US\$ -	US\$ -	US\$ -	1,940,992	US\$ 64,717		US\$ 3,530	US\$ 112,024	
				US\$ 64,717	US\$ -	US\$ -	US\$ -	US\$ 64,717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 大陸地區投 資金額(註 3)	台灣匯出赴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 8,138,419 (US\$ 271,353)	\$ 8,351,932 (US\$ 278,472)	\$ 122,535,79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依經與我國會計師事務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事務所查核簽證後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按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4：係透過孫公司香港上銀轉投資。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 101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303,663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541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5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2,622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8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9,868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38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90,430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35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8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735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存款及匯款	5,888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利息費用	59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付款項	21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7,668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012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183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48,573	註 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7,580	註 4
1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3,663	註 4
1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01	註 4
1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 4
1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2,541	註 4
1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9,650	註 4
2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622	註 4
2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5	註 4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2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 20	註 4	-
2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8	註 4	-
2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9,868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38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430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35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8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35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495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1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4	註 4	-
3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53	註 4	-
4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888	註 4	-
4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9	註 4	-
4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1	註 4	-
4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53	註 4	-
4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4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48,573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18,012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183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7,668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7,580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495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	註 4	-
5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59,650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29,39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7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56,911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49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376,62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00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60,54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3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2,13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79,79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98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6,94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1,99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2,42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85,84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7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674	註 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存款及匯款	\$ 7,76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利息費用	5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付款項	21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0,11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96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8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45,46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42,099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911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76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29,396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492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76,625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540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7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1,005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36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2,132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9,796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00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2,982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98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6,945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6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2,42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0	註 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848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7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8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67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33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64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9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1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33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45,468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969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084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31,110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42,099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40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